

股票代號：3555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度年報

SKYMEDI CORPORATION

Annual Report 2012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skymedi.com.tw>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E-mail

姓名：李哲宇先生

職稱：財務長

電話：(03)578-1638

E-mail：johnlee@skymedi.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E-mail

姓名：劉永華先生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578-1638

E-mail：ericliu@skymedi.com.tw

◎公司地址/電話

公司地址：300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0-1號

電 址：(03)578-1638

台北辦公室地址：235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8號17樓之8及17樓之9

電 話：(02)8226-9268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網址：<http://www.sinopacsecurities.com>

電話：(02)2381-628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雅慧、王偉臣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公司網址：<http://www.skymedi.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3
肆、募資情形.....	34
一、資本及股份.....	3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資料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0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4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5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之影響.....	75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6
一、財務狀況.....	76
二、經營結果.....	77
三、現金流量.....	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9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81
捌、特別記載事項.....	8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附件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8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3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感謝各位小姐先生本著一向愛護本公司之熱忱參與本次股東會。在此，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去年(101 年度)營業結果及今年(102 年度)公司在經營上的營運重點詳如下列所示：

一、101 年度營業結果

擎泰科技秉持長期的經營策略，除持續與策略性客戶如三星電子及金士頓集團合作外，亦不斷投注心力研發高規格新產品，全年營收為 9.58 億元，結算後之每股虧損為 14.94 元。

去年因主要大客戶製程轉換，公司產品銜接不順利，加上全球經濟不景氣，導致全年營業狀況未如理想。未來經營團隊將持續與 Key Account 客戶技術合作發展下一代的產品，深化擎泰科技之核心技術能力，深耕 SD 及 USB 等控制晶片，並積極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嵌入式 eMMC 控制晶片，更會積極的平行展開多元化的產品應用，且持續開發新的市場與客戶，以維持在儲存媒體控制晶片技術領先的地位。

二、健全營運管理制度

公司業於 100 年第四季順利掛牌上櫃，除在公司治理與內部管理機制上遵守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公司亦將持續強化各項營運管理機制，包括生產方面強化生產與品管流程確保產品產能與品質；業務方面加強客戶徵信確保債權；財務方面維持與銀行良好關係以穩定財務管理；會計方面配合 IFRS 制度推行，調整 ERP 系統以確保公司制度與政策能及時接軌，務求公司在最佳的資源配置下為股東創造最大的營運價值。

三、強化經營成效

101 年度營運之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均已詳載於冊中，敬請參閱。本年度費用主要用於研發的投入、業務推廣及人員聘僱，這些項目的投資與支出是產品生產的初期建設基礎，其成效將持續反映在公司未來的營運績效上。此外公司仍將持續進行計畫性的預算控制制度，以有效的落實預算成本控制與效益。

四、開發具競爭力之產品

隨著半導體製程技術的演進，加上 3bit/cell 製程具低成本優勢，下一個世代的快閃記憶體主流將是 2x/1x 奈米的 3bit/cell，使得具有 advanced ECC technology 更顯重要，公司將與快閃記憶體供應商持續維持策略夥伴關係，以支援下一代製程快閃記憶體，同時發展高速核心技術達成新一代產品高速傳輸規格，以具備領先競爭優勢。除於 101 年推出 SD3.0 及 USD 3.0 控制晶片，並將於 102 年推出 Embedded USD 控制晶片。公司亦積極平行展開各項產品之開發與應用，包括 eMMC4.5、eMMC5.0 及 UFS 嵌入式晶片在平板電腦及智慧手機之應用，內建近場通訊手機付費的 uSD 卡控制晶片，以因應內建電子錢包功能之手機市場需求，擴大產品線，並將開拓新市場與新客戶，成為其關鍵之策略供應商，以持續提升公司的營收與獲利。

五、佈局全球化業務版圖

本公司在過去，透過業務人員與專業代理商的致力開發市場，已成功開拓台灣、日韓以及美洲地區的記憶卡與隨身碟市場，站穩公司在儲存媒體 IC 設計之領先地位。今年度將計畫性的擴展中國大陸市場及新興國家如巴西、印度等，落實公司全球化佈局的業務版圖。經營團隊亦將持續與世界國際大廠合作，積極佈局更先進之產品應用市場。

六、積極延攬發展優秀人才

為建立公司長期的先進研發能量，公司除與學校建立研究計畫合作專案，建立長期人才合作計畫外，並持續申請研發替代役之員額，培養長期穩定之研發人才，公司亦將持續延攬海內外優秀人才，並強化內部培訓的機制，以建立長期穩定之研發管理人才，厚植公司的競爭實力。

回顧過去，由於各位股東們全力的支持與鼓勵，使得經營團隊無後顧之憂；而全體員工更是士氣高昂的全力衝刺，再加上研發團隊的專業能力與全心投入，得以持續開發新產品問世，並獲得業界的一致稱讚與認可，在此，除感謝員工們之努力外，更感激員工家屬之支持與付出。

展望未來，雖然外在經營環境急速變化，公司經營團隊將持續以積極謹慎的態度持續推出具市場競爭力的產品，希望能用好的成績來回饋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尚請各位繼續給予全體同仁指導與鼓勵，我們將更加努力，以創造更佳成果分享予各位股東。

最後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暨總經理 熊福嘉

主辦會計 李哲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2年9月25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9月 公司成立，公司名稱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15,000仟元整，遠東金士頓集團為原始創始股東之一• 12月 技術作價新台幣1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30,000仟元整
9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5月 領先全球推出支援MultiMediaCard™ 4.0的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5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7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00,000仟元整• 12月 成功完成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計畫
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1月 推出支援SD™ 1.1/ MMC™ 4.0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5月 推出可達33MB/s讀取高速之USB2.0隨身碟控制器• 05月 月出貨量超過一百萬顆，單月達損益兩平• 07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80,000仟元整• 10月 SD™ 1.1/ MMC™ 4.1快閃記憶卡控制器率先推出支援瑞薩(Renesas)4Gb/8Gb AG-AND快閃記憶體• 12月 廣達子公司達啟投資(股)公司投資本公司
9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月 取得ISO-90001國際認證• 07月 月出貨量超過五百萬顆• 07月 推出支援SD™ 2.0/ MMC™ 4.2之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8月 推出整合SD™ 2.0/ MMC™ 4.2及USB2.0之雙介面記憶卡控制器• 09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9,8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09,800仟元整• 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8,8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18,650仟元整• 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7,4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06,100仟元• 11月 英特爾資本(股)公司(Intel Capital)投資本公司
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1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03月 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獲准登錄興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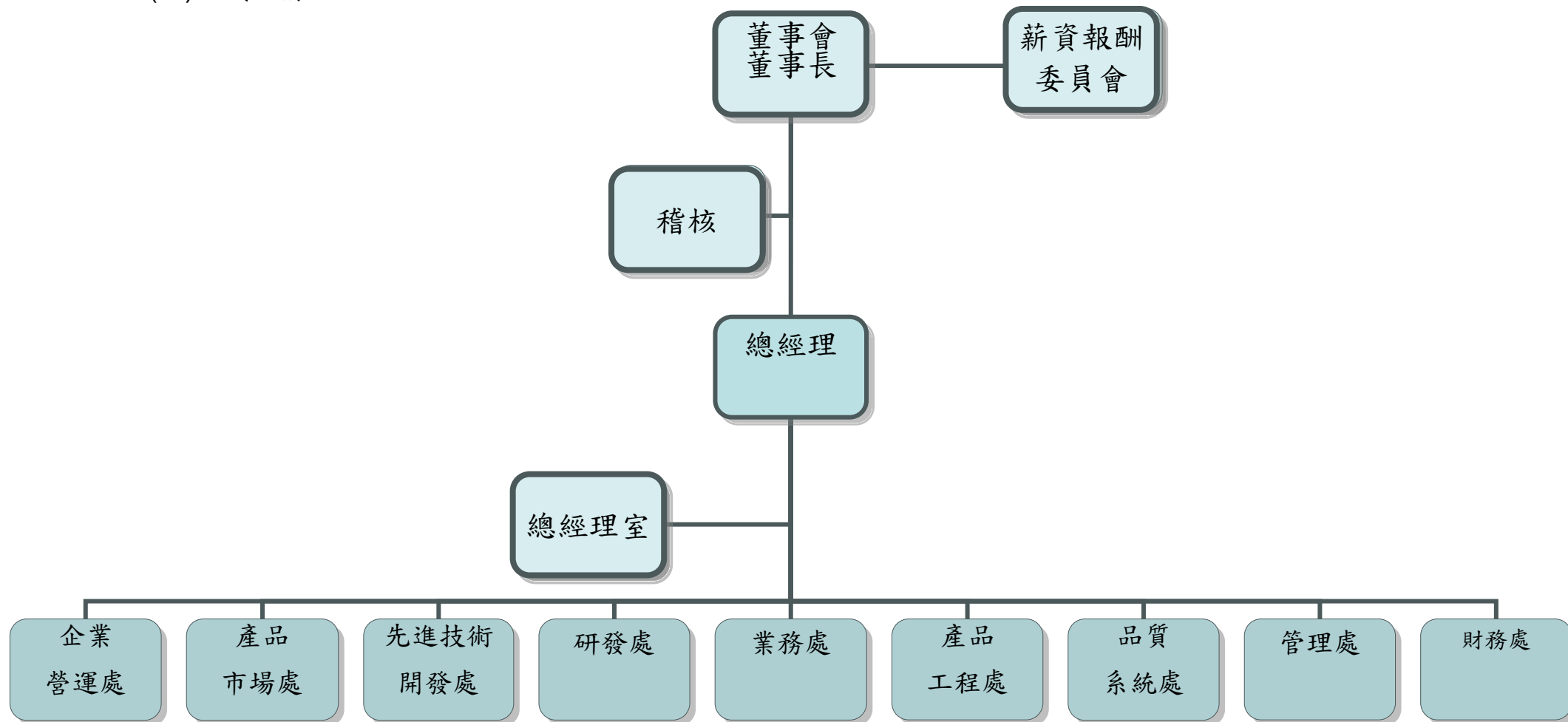
- 05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5,13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11,230仟元整
- 06月 推出數位相框控制器晶片（SK8850），內含32-bit RISC CPU 核心，並整合JPEG Decoder、LCD Controller、USB 1.1 Host、USB 2.0 Device、Multi-slot Card Reader 和 TV Encoder等IP
- 07月 註冊投資設立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16,165仟元整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07,26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18,495仟元整
- 12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3,88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32,380仟元
- 97 • 07月 辦理三星電子私募普通股新台幣124,88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7,260仟元整
- 09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2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7,510仟元整
- 98 • 08月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30,473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87,983仟元整
- 11月 本公司為專業分工及組織重整，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予本公司股東之對價，本公司並同時減資\$275,193,100元，減資比例約40%
- 12月 現金減資新台幣275,193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412,790仟元
- 99 • 0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4,80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27,594仟元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4,3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51,944仟元整
- 12月 單月營業收入達新台幣4.65億元，創歷史新高水準
- 100 • 0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5,83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57,779仟元
- 07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75,871仟元，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2,426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46,076仟元
- 08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7,18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63,256仟元

- 11月 股票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掛牌買賣
- 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75,1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38,356 仟元
- 101 • 10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22,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49,356 仟元
- 12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沒收新台幣 1,41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648,651 仟元
- 102 • 3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沒收新台幣 98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648,161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 門 業 務 職 掌
稽核	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可靠性之有關內控及相關法令遵循有關之內控，出具內控缺失及改善建議與異常事項追蹤改善
總經理室	1.秉承股東大會及董事會之決議與董事會之命令綜理本公司一切事務 2.法務智權相關事宜
企業營運處	1.企業營運成本管理 2.生產策略與排程計劃之擬定與執行及安排銷貨出庫，管理外包廠生產進度
產品市場處	1.負責市場調查分析與新產品規劃與策略訂定 2.整合市場行銷規劃與產銷協調
先進技術開發處	1.負責先進技術之評估與開發 2.負責類比IP的規格確認及IP技術可行性評估
研發處	負責 eMMC、USB、SD 控制晶片之開發設計與量產
業務處	1.管理客戶報價、外部與內部交期協商、出貨與出口手續 2.規劃與管理顧客滿意度及持續改善計畫
產品工程處	1.完成量產產品之時程規劃 2.提升產品良率及改善不良、故障分析 3.品質之監督、控管與分析，提升競爭力
品質系統處	負責公司品質管理政策推動以及所有文件與資料之管制與協調作業
管理處	1.負責人力資源管理領域 2.負責公共事務設備之購置、保管及維修等業務 3.庶務工作之規劃、督導、執行與管理 4.負責採購/進出口/保稅領域 5.規劃並管理公司內、外部電網建構並維護資訊管理系統
財務處	1.負責帳務登錄、帳冊與各項原始憑證之管理及損益計算 2.年度預算編制、稅務規劃與管理及經營分析 3.融資規劃、資金管理及調度 4.財務管理、零用金管理、應收帳款管理、客戶信用管理 5.有價證券投資管理及匯率風險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基本資料

102年04月2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熊福嘉	92/9/3	101/6/27	3	1,556,179	2.44%	1,743,719	2.69%	0	0%	0	0%	美國史丹佛大學電機博士 旺宏電子副總	本公司總經理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林殿方	95/6/29	101/6/27	3	1,091,958	1.71%	1,091,958	1.68%	122,382	0.19%	0	0	大學畢 京元電子副董事長 育霈科技董事長	奕力科技董事 東琳精密股(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註1)	KTC-SUN CORP.	95/6/29	101/6/27	3	3,383,525	5.30%	1,695,525	2.61%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法人 代表	陳建華	95/6/29	101/6/27	3	0	0%	0	0%	0	0%	0	0%	美國麻州大學碩士 Kingston Technology(USA) 副總經理	Kingston Technology(USA) 副總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瑞晶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盧崑瑞	94/8/8	101/6/27	3	573,665	0.90%	573,665	0.88%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智邦科技總經理	智邦科技副董事長 昱源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註2)	劉永華	94/8/8	98/6/16	3	162,294	0.25%	0	0%	0	0%	0	0%	美國雪城大學電機所碩士 旺宏電子研發處部經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SVIC	98/6/16	101/6/27	3	4,489,363	7.03%	3,367,023	5.1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法人 代表	金珉洙	98/6/16	101/6/27	3	0	0%	0	0%	0	0%	0	0%	漢陽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Samsung Ventu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Vice President	Samsung Ventu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Vice President	無	無	無
董事 (註3)	周銘宏	101/6/27	101/6/27	3	136,851	0.21%	218,851	0.34%	53,015	0.08%	0	0%	成功大學電機所碩士 旺宏電子部經理	本公司處長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鐘太郎	100/6/21	101/6/27	3	0	0%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理工大學電機博士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副教授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沈維民	96/6/28	101/6/27	3	0	0%	0	0%	0	0%	0	0%	美國普渡大學會計研究所博士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財政稅務系 教授	廣錄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晶豪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精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精拓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立凱電能(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獨立董事	陳日昇	96/6/28	101/6/27	3	0	0%	0	0%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原子核工程研究所碩士 台積客服部經理/世界先進(股)公司業務處長 茂達電子(股)公司市場行銷副總經理	大中積體電路(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開源集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開源集成(杭州)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啟雄	95/8/8	101/6/27	3	1,150,260	1.80%	558,260	0.86%	6,006	0.01%	0	0%	輔仁大學物理系學士 華馨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華馨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馮小媛	配偶之二親等
監察人	馮小媛	92/9/3	101/6/27	3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BRS-NIKE TAIWAN INC.財務營運經理	IMAGINEX GROUP 台灣區總經理	監察人	林啟雄	配偶之二親等
獨立監察人	周雙仁	96/6/28	101/6/27	3	0	0%	0	0%	0	0%	0	0%	美國加州舊金山金門大學企管碩士 鼎尊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資誠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美商Mattel, Inc. 美國總公司財務經理及內部稽核經理	鼎尊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晶豪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幸康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喬鼎資訊(股)公司董事 展旺生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董事KTC-SUN CORP. 102年3月26日辭任

註2：董事劉永華 101年6月8日解任，目前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註3：董事周銘宏 101年6月27日新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年0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SVIC	Samsung Heavy Industries	17.00%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17.00%
	Samsung SDI	16.30%
	Samsung Electronics	16.30%
	Samsung Securities	16.70%
	Samsung Techwin	16.7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主要股東：

102年04月21日

Company	Shareholder	Shareholding %
Samsung Heavy Industry	Samsung Electronics	17.62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5.04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5
	Samsung Life Insurance	3.38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2.39
	Cheil Industry	0.42
	Cheil Worldwide	0.13
	Samsung Engineering	0.13
	Samsung Everland	0.13
	Samsung Techwin	0.07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Samsung Electronics	23.69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of Korea	6.82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5.23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73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56
	Samsung Asset Management	1.2
	Mirae Asset	1.11
	BlackRock Advisors UK Ltd	0.35

Company	Shareholder	Shareholding %
	Norges Bank Investment Management	0.11
	Baring Asset Management (Asia) Ltd.	0.08
Samsung SDI	Samsung Electronics	20.38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of Korea	8.14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Ltd.	6.92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62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42
	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	1.1
	Dimensional Fund Advisors, Inc.	1.01
	Invesco Hong Kong Ltd.	0.46
	RCM Asia Pacific Ltd.	0.31
	PGGM Vermogensbeheer BV	0.09
Samsung Electronics	Samsung Life Insurance	7.45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of Korea	5
	Samsung C&T Corporation	4.06
	Kun-Hee Lee(Chairman of Samsung Electronics)	3.38
	Capital World Investors	2.55
	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	1.44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4
	Samsung Fire and Marine Insurance	1.26
	The Vanguard Group, Inc.	0.84
	Ra-Hee Hong	0.74
Samsung Securities	Samsung Life Insurance	11.38
	Samsung Fire and Marine Insurance	7.73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7.69

Company	Shareholder	Shareholding %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7.13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65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28
	DWS Investment GmbH	0.83
	Grantham, Mayo, Van Otterloo Co. LLC	0.6
	Samsung Foundation	0.29
	Samsung C&T Corporation	0.27
Samsung Techwin	Samsung Electronics	25.46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8.22
	Mirae Asset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4.97
	Samsung C&T Corporation	4.28
	Norges Bank Investment Management	2.27
	Samsung Securities	1.95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55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39
	Samsung Life Insurance	0.56
	Samsung Everland	0.31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熊福嘉	林殿方	無	無	✓	無	無	無	✓	✓	✓	✓	✓	✓	✓	✓	0
K T C - S U N	代表人：陳建華	無	無	✓	✓	無	✓	✓	無	無	✓	✓	✓	無	0	
盧崑瑞	劉永華	無	無	✓	✓	無	無	✓	✓	✓	✓	✓	✓	✓	0	
S V I C	代表人：金珉洙	無	無	✓	✓	✓	✓	無	無	✓	✓	✓	無	0		
周銘宏	鐘太郎	無	無	✓	✓	✓	✓	✓	✓	✓	✓	✓	✓	✓	0	
沈維民	陳日昇	✓	無	✓	✓	✓	✓	✓	✓	✓	✓	✓	✓	✓	3	
林啟雄	馮小媛	無	無	✓	✓	無	無	無	✓	✓	✓	✓	✓	✓	0	
周雙仁		無	✓	✓	✓	✓	✓	✓	✓	✓	✓	✓	✓	✓	3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年04月21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熊福嘉	92/9/3	1,743,719	2.69%	0	0%	0	0%	Stanford 電機博士 旺宏電子副總	擎泰科技(香 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劉永華	95/6/29	0	0%	0	0%	0	0%	Syracus 電機所碩士 旺宏電子研發處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 務 處 財 務 長	李哲宇	101/11/9	60,000	0.09%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會計師及格/美國財務分析 師 嘉彰公司總管理處協理 玉山金控總經理室襄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領 組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投資業酬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 用(D)(註3)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5)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H) (註6)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I) (註8)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董事長	熊福嘉	0	0	0	0	0	0	30	30	-0.003%	-0.003%	11,493	11,49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2%	-1.22%	無
董事	林殿方	0	0	0	0	0	0	25	25	-0.003%	-0.0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3%	-0.003%	無
董事	KTC-SUN代 表人:陳建華	0	0	0	0	0	0	10	10	-0.001%	-0.00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1%	-0.001%	無
董事	盧崑瑞	0	0	0	0	0	0	15	15	-0.002%	-0.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2%	-0.002%	無
董事	劉永華	0	0	0	0	0	0	10	10	-0.001%	-0.001%	4,742	4,742	108	10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52%	-0.52%	無
董事	SVIC代 表人:金珠沫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周銘宏	0	0	0	0	0	0	15	15	-0.002%	-0.002%	4,105	4,105	102	10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4%	-0.44%	無
獨立董事	鐘太郎	600	600	0	0	0	0	40	40	-0.07%	-0.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沈維民	600	600	0	0	0	0	40	40	-0.07%	-0.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陳日昇	600	600	0	0	0	0	35	35	-0.06%	-0.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6：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101)之稅後純益。

註8：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全部	全部	其餘八位	其餘八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0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劉永華	劉永華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熊福嘉	熊福嘉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0	0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0	0	0	0
總 計	10	10	10	10

2. 監察人之酬金

10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啟雄	0	0	0	0	15	15	0.001%	0.001%	無
監察人	馮小媛	0	0	0	0	20	20	0.001%	0.001%	無
獨立監察人	周雙仁	600	600	0	0	20	20	0.07%	0.07%	無

註1：稅後純益係指101年度之稅後純益。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G)
低於2,000,000元	全部	全部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0	0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0	0
100,000,000元(含)以上	0	0
總計	3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熊福嘉	7,139	7,139	108	108	9,137	9,137	0	0	0	0	-1.72%	-1.72%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劉永華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0	0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劉永華	劉永華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熊福嘉	熊福嘉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 計	2	2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熊福嘉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劉永華				
	財務處財務長	李哲宇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之給付政策明定於公司章程內，再參考一般行業慣例，編制盈餘分配表經董事會及股東會之通過後予以分配，跟經營績效關係密切相連。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本薪、伙食津貼及獎金，依其學經歷、績效表現之差異，依照本公司員工手冊「薪資與調薪辦法」辦理。

100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1 年度(預估)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6.80%	-2.4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 事 長	熊 福 嘉	6	0	100%	連任
董 事	林 殿 方	5	0	83%	連任
董 事	KTC-SUN 代表人：陳建華	2	0	33%	辭任(註 1)
董 事	盧 崑 瑞	3	3	50%	連任
董 事	劉 永 華	2	0	100%	101/6/8 解任，應 出席 2 次。
董 事	SVIC 代表人：金珉洙	0	0	0%	連任
董 事	周 銘 宏	3	0	100%	101/6/27 新任，應 出席 3 次。
獨 董	鐘 太 郎	6	0	100%	連任
獨 董	沈 維 民	6	0	100%	連任
獨 董	陳 日 昇	5	1	83%	連任
<p>註 1：102 年 3 月 26 日辭任</p>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p>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p>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 【 B/A 】	備 註
監察人	林 啟 雄	3	50%	連任
監察人	馮 小 媛	4	67%	連任
獨 立 監察人	周 雙 仁	4	67%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有需要時隨時可藉電話、傳真或 E-mail 聯繫。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有需要時隨時可藉電話、傳真或 E-mail 聯繫。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設有專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p>(二) 備有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均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p> <p>(三) 公司已依相關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並執行之。</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本公司目前設有 8 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為 3 席。</p> <p>(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隸屬於國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在台會員事務所，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間接或直接利害關係者已予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本公司並已定期評估。</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債權人及員工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開營運資訊及設立問題回覆機制，定期發佈新聞稿，每月發佈營運報告。</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四、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p>	<p>(一)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相關訊息。</p> <p>(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3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以專業客觀之地位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除此以上所述之外，本公司並未設置提名或其他性質之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並未設置提名或其他性質之功能性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事項，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涵與相關規定辦理，如建立「內部控制制度」、選任獨立董事並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其內容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相符，本公司並確實遵守。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訂有相關規定，保障員工權益。</p> <p>(二)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皆保持暢通之申訴管道，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協調，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三)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請詳下列示。</p> <p>(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SOP)，以其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的風險。</p> <p>(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由專屬部門負責客戶洽詢及申訴管道。</p> <p>(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有。</p>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民國一〇一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全體董監事	101/12/21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12年證管法令解析	3小時

民國一〇一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財會主管 李哲宇	102/01/29-102/03/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證券發行人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25 小時
內部稽核 徐思琪	101/10/25-101/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100 年 8 月 2 日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委任本公司 3 位獨立董事陳日昇先生、沈維民先生及鐘太郎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互推陳日昇先生為第一次會議召集人。委員會以專業客觀之地位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 2)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日昇	無	無	✓	✓	✓	✓	✓	✓	✓	✓	✓	✓	0	是
獨立董事	沈維民	✓	無	✓	✓	✓	✓	✓	✓	✓	✓	✓	✓	2	是
獨立董事	鐘太郎	✓	無	無	✓	✓	✓	✓	✓	✓	✓	✓	✓	0	是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2：若成員身份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01 年 7 月 12 日至 104 年 6 月 26 日，10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日昇	2	0	100%	新任
委員	沈維民	2	0	100%	新任
委員	鐘太郎	2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及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目前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本公司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涵與相關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負責社會責任之部門均依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三)本公司訂有「員工獎懲辦法」及「工作規則」，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制度。定期舉辦季會對員工辦理企業倫理教育及宣導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不斷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及原物料之回收再利用。</p> <p>(二)本公司之廢棄物均依據相關法律規定處理。</p> <p>(三)公司成立以來已合法設置並申報各項環境保護專責人員以維護環境。</p> <p>(四)本公司注重宣導隨手關燈、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無紙化作業。</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已依勞動相關法規制定相關員工之管理制度及程序，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提列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p> <p>(二)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定期安排消防安檢及每年舉辦員工健康安全檢查。依照環保、勞安、消防等相關法規要求設置工作場所及實施還安衛教育訓練與健康檢查。</p> <p>(三)本公司定期舉辦與員工溝通之季會活動，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員工需求。</p> <p>(四)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即時、透明及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p> <p>(五)本公司與供應商致力開發減量及環保之原物料，盡量降低對環境之影響。</p> <p>(六)本公司目前並無從事相關服務，未來將視情況參與。</p>	<p>尚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於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均有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資訊。</p> <p>(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需要考量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尚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不適用。</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於訂定員工工作規則中，規定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規定。</p> <p>(二)本公司於訂定員工工作規則中，規定發現員工有違反政策及道德規範行為時，視情節輕重由主管予以警告，造成公司重大損失者，予以賠償公司之損失。</p> <p>(三)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從事商業活動時，會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三)本公司對於違規及訴怨行為，員工可向人資處長或稽核單位報告。</p>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對於違規及訴怨行為，員工可向人資處長或稽核單位報告。</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本公司尚未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相關資料。</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 2.公司於制度設計及執行上亦加強其控制點，以防止違反誠信之情事產生。 3.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利益衝突的可能情形時，該等人員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4.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簽具誠信聲明書。 5.公司隨時檢討非誠信可能存在之風險，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84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詳第 85-87 頁。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2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職原因
財務主管	陳國寶	99/01/20	101/09/07	個人職涯規劃
財務主管	蔡素杏	101/09/07	101/11/09	內部職務調整

(十四)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單位：人

證照	財務
中華民國會計師(CPA)	1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1
財務分析師(CFA)	1
財務風險管理分析師(FRM)	1

(十五)公司是否訂定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王偉臣	101 年度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移轉定價報告及庫藏股諮詢服務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		✓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1)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1 年 度		102 年度截至 0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熊 福 嘉	(10,000)	600,000	0	0
董 事	林 殿 方	0	0	0	0
董 事	KTC-SUN 代表人: 陳 建 華 (註 1)	(1,098,000)	0	(160,000)	0
董 事	盧 崑 瑞	0	0	0	0
董 事	劉 永 華 (註 2)	(81,000)	0	(87,294)	0
董 事	SVIC 代表人: 金 珉 洙	0	0	(1,122,340)	0
董 事	周 銘 宏 (註 3)	0	0	0	0
獨立董事	鐘 太 郎	0	0	0	0
獨立董事	沈 維 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 日 昇	0	0	0	0
監 察 人	林 啟 雄	(562,000)	0	0	0
監 察 人	馮 小 媛	0	0	0	0
獨立監察人	周 雙 仁	0	0	0	0

註 1：董事 KTC-SUN CORP.102 年 3 月 26 日辭任

註 2：董事劉永華 101 年 6 月 8 日解任,目前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註 3：董事周銘宏 101 年 6 月 27 日新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2年04月2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或姓名)	關 係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367,023	5.19%	0	0	0	0	中信銀保管 SVIC NO6NEW TEC	受託保管人 母公司同為 Samsung Electronics	
中信銀保管 SVIC NO6NEW TEC	3,367,023	5.19%	0	0	0	0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同為 Samsung Electronics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1,793,005	2.76%	0	0	0	0	無	無	
熊福嘉	1,743,719	2.69%	0	0	0	0	無	無	
美商 KTC-SUN CORP.	1,695,525	2.61%	0	0	0	0	無	無	
林殿方	1,091,958	1.68%	122,382	0.19%	0	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擎泰科技公司員工	980,500	1.51%	0	0	0	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銀(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902,974	1.39%	0	0	0	0	無	無	
林啟雄	588,260	0.91%	6,006	0.01%	0	0	無	無	
盧崑瑞	573,665	0.88%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之資訊：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註)	5,000,000	100.00%	0	0	5,000,000	100.00%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3,379	31.28%	0	0	3,753,379	31.28%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及 101 年 10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投資轉投資公司-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各美金壹佰萬元，增資後股數為 5,000,000 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及種類

1.股本來源及種類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現金	盈餘轉增資	員工認股權憑證		
92/09	10.0	23,000	230,000	11,500	115,000	100,000	0	0	技術股 15,000	註 1
92/12	10.0	23,000	230,000	13,000	130,000	0	0	0	技術股 15,000	註 2
93/05	12.0	23,000	230,000	20,000	200,000	70,000	0	0	0	註 3
94/07	20.0	35,000	350,000	28,000	280,000	80,000	0	0	0	註 4
95/09	10.0	35,000	350,000	30,980	309,800	0	29,800	0	0	註 5
95/11	12.0	35,000	350,000	31,865	318,650	0	0	8,850	0	註 6
95/11	22.5	50,000	500,000	40,610	406,100	87,450	0	0	0	註 7
96/05	12.0	50,000	500,000	41,123	411,230	0	0	5,130	0	註 8
96/10	10.0	100,000	1,000,000	51,849	518,495	0	107,265	0	0	註 9
96/12	12.0	100,000	1,000,000	53,238	532,380	0	0	13,885	0	註 10
97/07	30.0	100,000	1,000,000	65,726	657,260	124,880	0	0	0	註 11
97/09	12.0	100,000	1,000,000	65,751	657,510	0	0	250	0	註 12
98/10	10.0	100,000	1,000,000	68,798	687,982	0	30,472	0	0	註 13
98/12	10.0	100,000	1,000,000	41,278	412,789	0	0	0	減資 275,193	註 14
99/04	25.7	100,000	1,000,000	42,759	427,594	0	0	14,805	0	註 15
99/10	10.0	100,000	1,000,000	45,194	451,944	0	24,350	0	0	註 16
100/03	24.3	100,000	1,000,000	45,777	457,779	0	0	5,835	0	註 17
100/07	10.0	100,000	1,000,000	53,365	533,650	0	75,871	0	0	註 18
100/07	22.5	100,000	1,000,000	54,608	546,076	0	0	12,426	0	註 18
100/08	14.2	100,000	1,000,000	55,124	551,241	0	0	5,165	0	註 19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現金	盈餘轉增資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8	14.8	100,000	1,000,000	56,326	563,256	0	0	12,015	0	註 19
100/11	65	100,000	1,000,000	63,836	638,356	75,100	0	0	0	註 20
101/10	10	100,000	1,000,000	64,936	649,356	11,000	0	0	0	註 21
101/12	10	100,000	1,000,000	64,865	648,651	705	0	0	0	註 22

註1：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2.09.25中字第09232720230號函核准。
 註2：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2.12.15中字第09233106910號函核准。
 註3：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3.05.27中字第09332165680號函核准。
 註4：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4.07.27園商19324號函核准。
 註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09.21園商25404號函核准。
 註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11.06園商29527號函核准。
 註7：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12.22園商33245號函核准。
 註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05.07園商11918號函核准。
 註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10.08園商26368號函核准。
 註10：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12.26園商34601號函核准。
 註11：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7.07.15園商18539號函核准。 私募現金增資。
 註12：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7.09.05園商25072號函核准。
 註13：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8.10.05園商27498號函核准。
 註14：該次減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8.12.11園商34350號函核准。
 註1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9.04.01園商8236號函核准。
 註1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9.10.07園商29247號函核准。
 註17：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3.04園商5786號函核准。
 註1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7.21園商20773號函核准。
 註1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8.24園商24787號函核准。
 註20：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11.17園商34241號函核准。
 註21：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1.10.22園商32984號函核准。
 註22：係沒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票，尚未辦理註銷。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合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普通股	64,865		64,865	35,135	100,000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2年04月21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32	9,517	21	9,570
持有股數	0	0	7,992,557	50,690,139	6,252,913	64,935,609
持股比例%	0	0	12.31%	78.06%	9.63%	100.00%

(三)股數分散情形

102年04月2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股	1,810	314,304	0.48%
1,000 至 5,000股	6,007	12,668,648	19.51%
5,001 至 10,000股	891	7,140,077	11.00%
10,001 至 15,000股	283	3,639,081	5.60%
15,001 至 20,000股	179	3,323,449	5.12%
20,001 至 30,000股	162	4,222,281	6.50%
30,001 至 50,000股	109	4,345,611	6.69%
50,001 至 100,000股	78	5,433,655	8.37%
100,001 至 200,000股	25	3,305,425	5.09%
200,001 至 400,000股	14	3,573,237	5.50%
400,001 至 600,000股	4	2,028,114	3.12%
600,001 至 800,000股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股	2	1,883,474	2.90%
1,000,001 股以上	6	13,058,253	20.11%
合計	9,570	64,935,60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資料：

102年04月21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367,023	5.19%
中信銀保管 SVIC NO6NEW TEC	3,367,023	5.19%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1,793,005	2.76%
熊福嘉	1,743,719	2.69%
美商 KTC-SUN CORP.	1,695,525	2.61%
林殿方	1,091,958	1.6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擎泰 科技公司員工	980,500	1.51%
中國信託商銀(股)公司受託信託 財產專戶	902,974	1.39%
林啟雄	588,260	0.91%
盧崑瑞	573,665	0.8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100	101		
每股 市價	最 高	300.00	101.50	29.90	
	最 低	58.00	21.70	23.10	
	平 均	113.82	48.28	26.09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33.86	14.85	11.86	
	分 配 後	29.66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4,907	63,836	63,836	
	每股盈餘	6.46	(14.94)	(2.99)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1	*	*	
每股 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	*
		資本公積 配股	0	*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0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註1)	17.62	0	0	
	本 利 比(註2)	113.82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0.88%	*	*	

*：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不適用。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不配發股利。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再分派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十，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如尚有餘額則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金額 0 元及董事、監察人現金酬勞金額 0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形。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 100 年估列數差異分別為\$151,338 及\$15,134，此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民國 101 年度費用調整數。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2年0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四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0/07/07
發行日期	101/07/06
發行單位數	3,000,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63%
認股存續期間	101/07/06-106/12/31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50% 屆滿三年：75% 屆滿四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註一)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註二)	3,00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8.1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63%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尚無重大影響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102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熊福嘉	259,000	0.40%	0	0	0	0%	259,000	38.1	9,868	0.40%
	副總經理	劉永華										
	財務處財務長	李哲宇										
員工	資深技術經理	張松山										
	處長	謝永瑞										
	專案經理	林勃宏										
	專案處長	林哲仲										
	副理	邵文彬										
	資深技術經理	馬宗文										
	資深技術經理	劉幸和										
	資深經理	詹順凱										
	資深經理	劉旭彬										
資深經理	詹立翔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2年0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1/08/16
發行日期	101/08/24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100,000股
發行價格	2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7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自被給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2年仍在職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註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股票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置方式	本公司將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20,00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980,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51%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尚無重大影響

- 註：1. 依信託約定，員工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之。
3. 除前項因信託約定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2)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102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熊福嘉	313,500	0.48%	0	0	0	0%	313,500	20	6,270	0.48%
	副總經理	劉永華										
	財務處 財務長	李哲宇										
員工	資深處長	張民右										
	處長	陳敬滄										
	處長	姜怡伶										
	處長	鄭莊										
	副處長	黃興仁										
	資深經理	詹立翔										
	經理	陳景湖										
	副理	蘇錦榮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3)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4)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主要商品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金 額	比 例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680,586	71.06%
USB 控制晶片	188,540	19.69%
其他	88,635	9.25%
合計	957,761	100%

3.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 (1)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 (2)隨身碟控制晶片
- (3)內嵌式記憶碟控制晶片

4.計劃開發新產品

- (1)支援最新製程快閃記憶體之 SD4.0 卡控制晶片
- (2)支援最新製程快閃記憶體之 USB3.0 隨身碟控制晶片
- (3)符合未來標準 eMMC5.0 / UFS2.0 之嵌入式儲存控制晶片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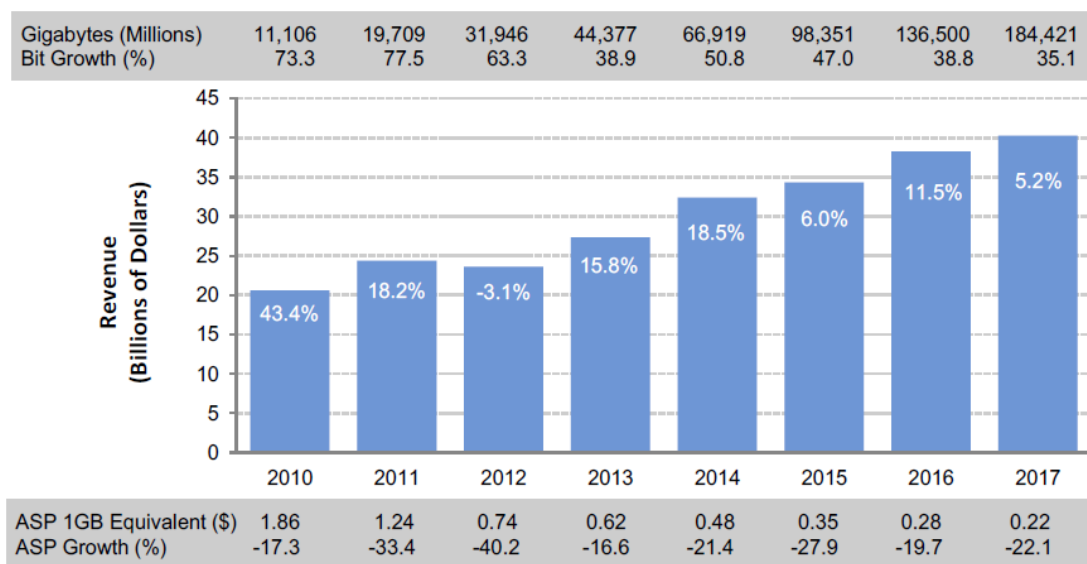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產品都與儲存型快閃記憶體(以下簡稱 NAND Flash) 及其相關應用產業發展有相當密切關係，茲就 NAND Flash 產業發展與應用說明：

NAND Flash 在過去幾年快速擴充產品應用領域，從 2004 年數位相機(DSC)產品應用為大宗開始，至 2006 年 MP3 播放器比重快速成長超越數位相機，2007 年後手機所佔的比重也開始大幅增加，而各種手持式消費性電子產品亦已大量採用 NAND Flash 作為儲存裝置。2010 年開始，NAND Flash

技術由 2-bit-per-cell 架構的 MLC 晶片，開始轉進 3-bit-per-cell 架構的 TLC 晶片，TLC 晶片優勢是便宜，但必須犧牲一些讀取速度和次數，因此大多用在快閃記憶卡和隨身碟。但在 NAND Flash 製程技術迅速演進之下，NAND Flash 記憶體技術難度越來越高，較難用在平板電腦和智慧型手機需要的內嵌式記憶體中。所需要的資料糾錯 (Error Correction) 位元也越多，與控制晶片業者的配合度要更緊密，控制晶片重要的技術如平均抹寫技術 (Wear Leveling) 與壞損區塊管理 (Bad Block Management) 等，目的都是延長 NAND Flash 使用壽命。

隨著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對高畫質影片、社群網站內容等各種媒體內容用量越來越大，以及對裝置低功耗、高續航力的要求持續提高，市場對 NAND Flash 的需求量也不斷增加。研究機構預測 2013 年全球 NAND Flash 市場總規模可望年增 12%，來到 300 億美元之譜。(如圖一)



Source: Gartner (April 2013)

圖一、NAND Flash 整體市場預測 (資料來源：Gartner, 2013/Apr.)

而在記憶體製造方面，主要製程將往更高階的 1xnm 移動，多位元 (MLC/TLC) 記憶體設計也成為主流。這些高階製程與元件設計的記憶體，本身可重複讀寫次數較少，意味著更需要搭配性能優良的 Flash Controller 來增強其使用壽命，而此類技術一向是擎泰科技長期深耕與發展的核心競爭能力，因此可以預期未來營收與市佔都將會有更好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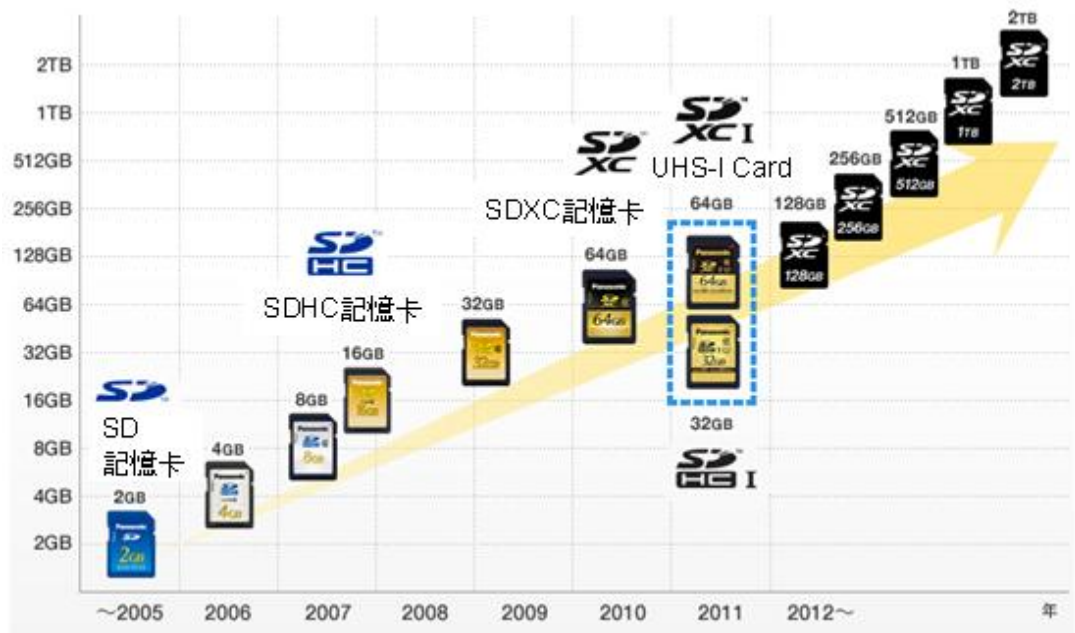
A. 快閃記憶卡 (SD/uSD Card)

市場研究機構 Canals 針對 2011 年全球行動裝置出貨數量進行統計，2011 年智慧型手機相較於 2010 年出貨量急速成長 63% 總量達到 4.87 億支，平板電腦的出貨量於 2011 年則成長約 274%，佔 PC 總體出貨量的 15%，

達到 6 千 3 百萬台。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腦市場於 2013 年有大幅的成長空間，手機內建 NAND Flash 應用成長率高，歸因於行動電話品牌廠商為求差異化及提升利潤，紛紛建立獨有的線上網站，以線上服務創造差異，讓消費者可以利用行動電話下載音樂、遊戲等服務，然而下載需要儲存空間，因此行動電話產品需要更大容量的儲存空間。相對於硬碟裝置，快閃記憶卡具備小體積、重量輕、低耗電、防震、耐撞擊等優勢，因此對於可攜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而言，具有其市場潛力。

以記憶卡容量來說，2009 年時，手機用 1GB 及低價之 2GB 的記憶卡仍是主流；2010 年之後，隨著記憶體製程的演進，高畫質 HD 影片等多媒體影音功能以及高速傳輸的需求越來越高的驅使下，插卡手機的記憶卡儲存容量，向上發展態勢鮮明，2011 年下半年開始，由於 3-bit 記憶體的普及與成熟，4GB 記憶體價格已逐漸下降成為市場主流，2012 年最大容量的 SD 卡已經到達 2TB 的容量，未來隨著製程的演進帶動價格下降，提高容量可望容量更大的記憶卡，會刺激需求與市佔率。

2013 年記憶卡的發展將會在容量上面有更大的突破，未來 4TB, 8TB, 16TB 等記憶卡將會面世，在速度方面將會往高速讀寫的方向前進，以適應高速度發展的電子應用世界，因此 SD 3.0 UHS-I 規格備受期待。



圖二、SD 記憶卡進化發展演變 (DIGITIMES 2013/3)

B.隨身碟(USB Flash Disk)

USB Flash Disk 因具有方便性及可攜性深受消費者所喜愛，目前已經是每個消費者必備的電子產品，同時因記憶體的容量隨著製程演進越來越大，也造就了隨身碟控制器之需求。2013 年 USB 3.0 隨身碟市佔率可望上看

30%，是大起飛的一年，預估年中滲透率可達 30%，部分業者更樂觀預估，2013 年底滲透率上看 40~50%，全年市場平均比重則達 30%。

目前隨身碟的製造地區則以台灣及大陸為主，台灣受益於地利之便，隨身碟控制器供應商也蓬勃發展，因此在需求增加下對隨身碟之需求仍將持續增加。

隨身碟產品也因為 Ultrabook 的推展，此類機種絕大多數都將不內建光碟機，間接導致消費者會大量使用隨身碟以取代光碟機來儲存與讀取大量資料，加上英特爾新一代 Ivy Bridge 平台推出，USB 3.0 控制晶片成為內置，業者不再需求另購模組，讓 USB 3.0 高速隨身碟市場看俏。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NPD In-Stat 的數據，USB 3.0 隨身碟在 2014 年的出貨量估計將超過 10 億支，較 2011 年成長 7,000 萬支。USB3.0 是高傳輸速度的新規格，每秒傳輸速度可達 4.8Gb，是 USB2.0 的 10 倍。USB3.0 可向下相容至 USB 2.0 介面，完全支援舊規格裝置，未來 USB3.0 將可順勢接收 USB2.0 介面的產品市場。

C.內嵌式儲存碟〔embedded Storage〕

NAND Flash 應用的容量將隨著 2011 年製程轉進所帶來成本下降的效益而有顯著的成長，新興的手持式裝置將帶動帶動相關內嵌式 NAND Flash 的產品，其中又以行動電話及平板式電腦成為 2011 年 NAND Flash 需求的重要支撐。

受惠于中低價機種扮演成長引擎，2013 年智慧型手機的出貨量也預估自今年的 6.74 億支成長 32%至 8.92 億支。在目前多數行動裝置處理器晶片多半能夠支援 eMMC 設計利多下，除了高階智慧型手機機種外，隨著中低階智慧型手機市場的蓬勃發展與規格提升，eMMC 在智慧型手機的滲透率也可望在 2013 年上看 66%，可望挑戰 70%大關。

平板電腦市場除了 iPad4 與 iPad mini 引領風潮，Android 與 Win8 陣營也開始緊起直追，估計 2013 年平板電腦出貨量將自今年的 1 億臺成長 44%至 1.43 臺，而 eMMC 的容量也隨著消費者的要求逐季增加，我們預期 2013 年平板電腦的 NAND Flash 用量將可較 2012 年成長將近 50%。

因為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腦在 NAND Flash 的大量使用需求下，內嵌式儲存碟(eMMC)更成為現今的主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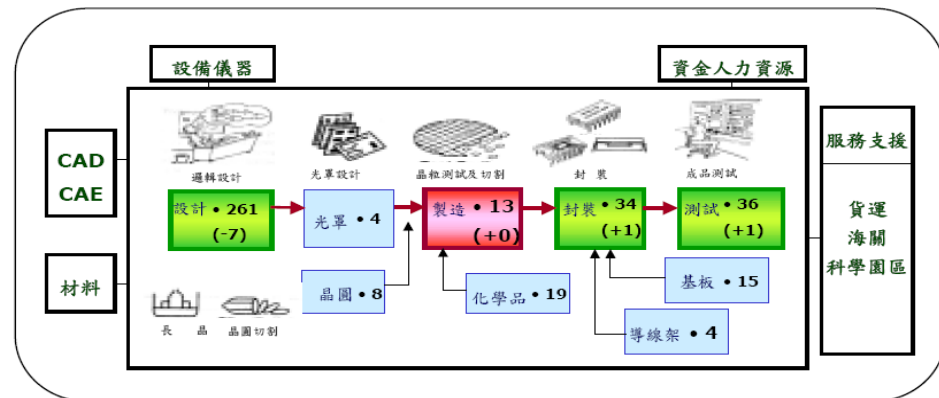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IC 設計業原處於半導體產業體系中最前端之部份，並無上游關係，而其中、下游產業依次為晶圓代工及晶圓製造、構裝及測試等。我國 IC 產業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構裝、測試垂直整合之架構，而是在每一生產環節皆有個別廠商投入，各有所專，形成一水平分工體系。台灣 IC 產業不

論在晶圓代工以及封裝測試均躍居全球第一的產業，在 IC 設計業部分僅次於美國，全球排名第二，成為全球 IC 產業最重要的供應鏈。

IC 設計公司為積體電路產品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產品銷售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屬腦力密集產業，其所需資本遠小於晶圓製造廠，且投資報酬率高，加上國內具備相當完善之半導體產業支援架構及 IC 設計人才日益充沛，進而促使不少廠商、投資者紛紛投入此一行業。IC 設計業在產業價值鏈中，屬於上游產業，完成最終產品前，必須經過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整合型半導體廠：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到銷售都一手包辦)製作成晶圓半成品，再經由前段測試，然後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做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圖三列示我國 IC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圖三、半導體產業結構圖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計畫整理(2007/04)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A. 快閃記憶卡

早期 NAND Flash 的使用主要是用來存放圖片、文件與影像資料〔data storage〕，而且主要以外接型的裝置型態出現，例如 SM、CF、MMC、MS 以及 SD 等不同快閃記憶卡格式皆是這十幾年來為了因應此一需求趨勢所衍生的記憶卡規格。SD 記憶卡規格可以儲存容量(SD、SDHC、SDXC)、尺寸(SD、miniSD、microSD)及傳輸速度(Speed Class 2、4、6、10)區分，以 DSC 為應用大宗，由於現在 DSC 高畫素化，加上消費者使用錄影頻率增加，記憶卡的儲存容量與讀取速度越顯重要，而資料量越大、傳輸越耗時，為了縮短傳輸時間，SD 協會於 2010 年就現有傳輸速度規格再制訂「UHS」。

目前市場普及度最高的 SD 記憶卡演進再躍昇，SDA 協會(SD Association)於 CP+2013 展出支援「UHS-II」規格的 SD 記憶卡樣機，UHS-II 為 UHS-I 進階規格，自 2011 年 1 月完成制定以來，至今還未商用化，樣機出現意謂商用化時程不遠，而 UHS-I 規格將成為 2013 年 SD 記憶卡重點發展趨勢。

UHS 傳輸速度每秒至少 10MB，與 Speed Class 10 相同，而 UHS-I 提升到每秒最高 104MB，UHS-II 則是 UHS-I 的 3 倍，每秒最高 312MB。UHS-I 規格 SD 記憶卡於日本市場銷售穩定攀升，2013 年 1 月銷售量所佔比重 12.1%，已突破 1 成，較 2012 年 1 月增加 11.6 個百分點，UHS-I 規格被業界視為 2013 年 SD 記憶卡發展趨勢。

此外，隨著 TLC 製程日趨成熟，加上半導體技術逐漸被克服，且主要是因為 TLC 製程具低成本優勢，在 NAND 型 Flash 終端應用產品大幅擴增，極需降價以力求普及化的時代來臨後，就 NAND 型 Flash 產業長遠的發展而言，TLC 製程仍佔關鍵地位；因此 SD 卡使用 TLC 是業界普遍的期待。

B.隨身碟

隨身碟導入市場已有多年的歷史，做為消費者隨身攜帶的儲存裝置雖已給消費者帶來很大的便利性，但是此類需求也隨之飽和。目前觀察到的產品發展趨勢，USB 隨身碟控制晶片產品線簡單可區分為中低階的 USB2.0 隨身碟控制晶片及中高階 USB3.0 隨身碟控制晶片。兩種解決方案的差異主要在於終端市場的需求，中低階 USB2.0 解決方案主要提供成本低、低容量，滿足基本讀寫功能及效率；而中高階 USB3.0 解決方案則是提供高效能(高速讀寫功能)、高容量及進階的附加功能(如 Password Silo 加密功能，結合 Smart Card 等多重功能)。

隨著半導體製程技術的演進，下一個世代的快閃記憶體主流將是 1y 奈米的 TLC。對於隨身碟控制器供應商而言，這將是技術上的一大挑戰。不論是在硬體架構及演算法則上，均需要採用更加複雜及精細之模組方能配合新世代快閃記憶體的需求。

記憶體容量因著製程的演進也是與日俱增，隨身碟儲存著大量個人及公司的機密資料。如果隨身碟遺失對個人、對公司將是一個衝擊。也因此保密的課題，將是隨身碟控制器供應商的研究發展主軸。一個加入了保密運算單元的隨身碟，就能使消費者高枕無憂。縱使第三者也不能從快閃記憶體中將資訊解讀。

USB3.0 的資料傳輸速率比現有的 USB2.0 快上十倍，剛好迎合日益需求大增的高畫質、大容量儲存。無論是外接式硬碟、隨身碟、相機記憶卡均可大幅縮減儲存的時間。USB3.0 的規格已在 2008 第四季定案，相關的 Host 端控制晶片也在 2009 第二季在市場出現；此外，幾乎所有知名的 NB 製造

商也在 2010 CES 推出搭配 USB3.0 的新機種，可以預見的是 USB3.0 的隨身碟將在未來佔有一定的市場比例。

USB3.0 的高傳輸量與高供電量特性，也代表著「高耗能」，因此業者在設計 USB3.0 控制晶片時，導入了智慧型節能設計，讓 USB3.0 介面在閒置時不會耗費任何電力。在進行低量傳輸時，就採低耗能模式；如果必須進行大量高傳輸時，才會切換至高耗能模式。USB3.0 介面將會因應傳輸量的需求，隨時進行電源管理。

C. 內嵌式儲存碟〔embedded Storage〕

在智慧型手機及平板裝置(Tablet Device)強勁成長動能的刺激下，嵌入式儲存型快閃(NAND Flash)記憶體產品的需求量已快速攀升。根據 DRAMeXchange 研究指出，2011 年包括多晶片封裝(MCP)、嵌入式多媒體記憶卡(eMMC)及嵌入式固態硬碟(e-SSD)等嵌入式 NAND Flash 產品的應用比重將首度超越記憶卡與隨身碟，成為 NAND Flash 市場需求的重要支撐。

此外，eMMC 因傳輸速度適合 Smart Phone、Tablet app 使用，內嵌趨勢成立，eMMC 傳輸速度可高於 50MB/s，適合影音與高畫質讀取等 app 程式使用，外接 mSD 卡做為存取功能的介面，讀取速度約為 10MB/s，已無法完全滿足廠商設計需求，因此 eMMC 勢必成為資料讀取介面選用趨勢。

4. 競爭情形

A. 快閃記憶卡

整個快閃記憶卡的市場規模仍在不斷的膨脹中，值得注意的一點是，以往快閃記憶卡品牌廠或 OEM 廠商，如新帝、Panasonic、東芝、三星與美光等皆採用自製的控制晶片，最近這些廠商開始採用專業 IC 廠商所提供的控制晶片；尤其是擁有快閃記憶體來源的廠商〔如三星、美光、新帝和東芝等等〕，在全球記憶卡的版圖中，由於擁有主要零組件快閃記憶體，因此佔有很高的市佔率，且出貨量不斷成長。在這樣的產業特性下，可說明為什麼這些控制晶片業者會爭相與上述這些記憶卡製造廠商策略聯盟互相綁樁。

B. 隨身碟

由於隨身碟產業是一個成熟的產業，因此控制晶片供應商較多，所以競爭也相當劇烈。相較競爭對手，擎泰的競爭優勢在於對快閃記憶體的了解，故產品以高性能及高穩度著稱；另外為了成本的考量，隨身碟將大量採用 TLC 快閃記憶體，由於擎泰與快閃記憶體製造商的友好關係，可以提早了解 TLC 在此應用可能發生的問題並儘速提出可能的解決方案。

擎泰同時針對 USB3.0 半導體製程中的多項技術進行自行發展與設計的研究計畫，這些技術投資將應用於明年度的新產品設計。公司內部針對高頻率的 USB3.0 技術，已投資大量資金購買量測儀器以及培養相關技術人員，同時成立高頻量測實驗室(LAB)，這些相關技術的投資都是 USB3.0 奠定自主研發能力的基礎，並且提升 USB3.0 產品線後續的競爭優勢。

C.內嵌式儲存碟〔embedded Storage〕

內嵌式儲存碟因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蓬勃發展, eMMC 及 eMCP 市場廣為普及。客戶以快閃記憶體廠商為主；雖然這些快閃記憶體廠商曾嘗試自製控制晶片, 但因成本、效率比的因素, 現在會考慮尋找外面的控制晶片來源。本公司在所有的控制晶片廠商中是深耕最久的領導廠商, 尤其是 eMMC 系列的產品更是同時獲得許多快閃記憶體廠商採用。尤其 eMMC 產品在系統整合面非常要求, 擎泰科技也深耕於此, 密切的與系統商合作, 以期能在最快的時間內導入客戶, 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 102 年 0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度	101年度	截至102年3月31日 (註)
研 發 費 用	567,125	583,042	137,902
營 業 收 入	2,761,615	957,761	246,087
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比率(%)	21%	61%	56%

註：係採用 IFRS 合併資訊。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開 發 成 功 之 技 術 或 產 品
93	1.MultiMediaCard™ 4.0的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支援雙電壓、高速系統架構
94	1.SD™ 1.1/ MMC™ 4.0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USB2.0隨身碟控制晶片
95	1.SD™ 2.0/ MMC™ 4.2之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SD™ 2.0/ MMC™ 4.2及USB2.0之雙介面記憶卡控制晶片
96	1.內建 32-bit RISC CPU 高整合度數位相框控制器晶片 2.支援 50 奈米 NAND 之 SD™ 2.0/ MMC™ 4.2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3.支援50奈米MLC NAND USB2.0隨身碟控制晶片
97	1.USB 2.0 CF/SD/MS/XD 讀卡機控制晶片 2.SATA II 支援 34 奈米 MLC 固態硬碟控制晶片 3.支援FULL HD 高功能多媒體控制晶片
98	1.成功開發完成 eMMC4.3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2.推出可支援 32 奈米 TLC NAND 之 SD2.0 卡控制晶片 3.領先推出 USB2.0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99	1.成功開發 SD3.0 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2.領先推出 USB3.0 to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3.推出可支援 eMMC4.41 標準規格之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0	1. 領先推出第一顆支援 Samsung 27nm TLC 的 SD 記憶卡控制晶片 2.成功開發完成 eMMC4.5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1	1.成功開發支援 Samsung 21nm TLC 及 Toshiba 19nm TLC 之控制晶片 2.獲得 USB3.0 USB-IF 之認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業務方面

- ① 持續強化整體與專業之服務，穩定既有客戶群，以確保營業目標之達成。
- ② 加強開發並建立全球之行銷支援網絡，尤其是日韓及歐美等地市場，以積極爭取國外大廠之訂單。

(2)研發方面

- ① 持續改良各種快閃記憶體應用控制晶片之功能，以支援各式快閃記憶體規格並提昇多功能整合支援性，朝快速讀取效能、低功耗、高容量、多功能支援等方向進行研發。
- ② 隨智慧型手機及平板裝置之需求量快速攀升，致力發展更多樣化支援產品，以幅席凹費者之需求。

(3)生產方面

- ① 強化與上游供應商如晶圓、封裝、測試廠之合作關係並持續提升先進製程，期望以更低的成本及更大的產能的支援優勢來提高產品競爭力。
- ② 抓準客戶需求預測並嚴格控制庫存量、加速庫存周轉，以期能降低庫存資金佔用及風險，藉以降低庫存成本。

(4)管理及財務方面

- ① 配合 IFRS 制度推行，調整 ERP 系統以確保公司制度與政策能及時接軌。
- ② 建立與金融機構的良好互動，加強客戶徵信，並定期查驗應收付帳款情形，維持良好的財務管理。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業務方面

- ① 開發具指標性的國際客戶及國際級策略夥伴合作等多方面之長期規劃，提升營業收入及市場佔有率。
- ② 建立完整的代理商通路以構建完整客戶服務網，拓展市場版圖。

(2)研發方面

- ① 持續針對快閃記憶體儲存市場，積極投入新產品之研發設計，以期累積核心優勢並延伸產品線。
- ② 積極開發新世代的核心技術，提升產品的差異性及附加價值，以提高產業進入門檻。

(3)生產方面

- ① 持續尋求高品質及低價的原料來源，並與既有原料供應廠及晶圓代工廠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以分散晶圓代工及封裝測試集中風險。
- ② 使用先進製程，加強產銷管理及品管控制，以建立成本與品質上領先同業的競爭優勢。

(4)營運規模：

- ① 積極人力資源擴充、產品多元化發展，使營運規模及觸角持續穩定擴大，以成為國際知名之快閃記憶體應用之控制晶片領導廠商。
- ② 在資金市場上取得穩定而低廉的資金成本，作為公司營業規模快速提升之資本後援，以降低經營成本，並減少經營風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國 內	11,767	214,204
美 洲	76,154	57,282	
亞 洲	2,673,694	686,275	
歐 洲	0	0	
合 計	2,761,615	957,761	

2.產品市場佔有率

根據研究報告資料顯示，2012 年全球快閃記憶卡與 USB Flash Drive 控制晶片出貨量約為 12.6 億顆與 8.6 億顆，本公司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市佔率約 4%，而 USB Flash Drive 控制晶片市佔率達 2%。在 2012 年開發完成的新一代 SD/UFD 控制晶片，改善產品銜接不良的情況，並於 2013 年初陸續進入量產，將可以大幅提高市佔率。

3.未來供需與成長性

(1)成長性

NAND Flash 在過去幾年快速擴充產品應用領域，從 2004 年產品應用比例最高的數位相機，到 2006 年 MP3 Player 應用快速成長，超越數位相機，2007 年則由多媒體手機的應用帶動 NAND Flash 持續成長。近年，由於智慧型手機對於最近興起的 eMMC 需求日益增加，因此對於內嵌式的 NAND Flash 儲存容量需求將提高不少；同時 iPhone 和 iPad 的熱賣帶動更多系統業者開發內建式儲存的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設計，加上各家 NAND Flash 廠商將加速轉進 1nm 製程，NAND Flash 成本效應將逐漸顯現的情況之下，對於記憶體容量需求的提升將持樂觀的看法。

因此，擎泰除了原先表現不錯的記憶卡與隨身碟等可攜式型儲存應用外，在嵌入式的 eMMC 解決方案，由於耕耘已久，亦已進入成長收割的階段；可以預期，這波因為智慧手機與平板電腦所帶來的需求，將會對公司的業績帶來相當強的成長動能。

研究機構集邦科技(TrendForce)預估，今年度全球手機出貨量將從去年的 14.5 億支成長至 16.1 億支，年成長率達 10.5%；其中，手機產業的成長力道絕大部分來自於智慧型手機的出貨量成長，估計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從去年的 1.7 億支成長至今年的 2.2 億支，年成長率 28.6%；在目前多數行動裝置處理器晶片多半能夠支援 eMMC 設計利多下，除了高階智慧型手機機種外，隨著中低階智慧型手機市場的蓬勃發展與規格提升，eMMC 在智慧型手機的滲透率也可望在 2013 年上看 66%，可望挑戰 70% 大關。平板電腦市場除了 iPad4 與 iPad mini 引領風潮，Android 與 Win8 陣營也開始緊起直追，估計 2013 年平板電腦出貨量將自今年的 1 億臺成長 44% 至 1.43 億，而 eMMC 的容量也隨著消費者的要求逐季增加，我們預期 2013 年平板電腦的 NAND Flash 用量將可較 2012 年成長將近 50%。因此如果以儲存系統為主的嵌入式系統碟應用〔eMMC〕，預計會隨著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大賣，而有快速成長的需求為了趕上這股 iPhone 與 iPad 所造成的趨勢，擎泰在嵌入式儲存應用，已如期開發相關產品；預計對未來營收將會有所貢獻。

(2) 國內市場供需情形

A. 國內供應商

由於快閃記憶體產品應用的逐漸擴大，市場規模也持續的成長，雖然不同應用有不同廠商加入，但主要還是在幾個控制晶片廠商。例如擎泰、慧榮、群聯、聯陽、安國等。

B. 主要需求廠商

系統成品製造廠商眾多，國外有三星、東芝、新帝、金士頓、Lexar、Hagiwara 等；而國內有創見、威剛、勁永、群聯等。

4. 競爭利基

(1) 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成員過去皆於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公司服務，各主要部

門主管於相關產業資歷均超過十年以上，對半導體市場趨勢脈動追蹤、IC 設計與相關軟體技術發展、先進製程與封裝測試技術掌握、國際 ODM/OEM 客戶開發等，都有著相當豐富經驗。對於掌握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與永續經營有相當的信心。

(2)研發團隊實力堅強

本公司自 92 年 9 月成立以來，在研發團隊的努力下，於第一年即率先推出全球第一顆支援 MultiMediaCard™ 4.0 的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緊接著推出支援 SD™ 1.1/ MMC™ 4.0 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與高效能之 USB2.0 隨身碟控制晶片；更於去年推出的 eMMC™ 4.5 之嵌入式儲存碟控制晶片，並且 USB3.0 隨身碟控制晶片獲得 USB-IF 之認證。這些產品功能、品質及價格均具競爭力，皆深獲各國內、外大廠商肯定和採用。足以證明本公司之研發與技術能力已經達到國際水準。

此外，憑著堅強研發實力，本公司已陸續開發出完整與經驗證之移動存儲與數位多媒體之 IP，如 NAND 快閃記憶體資料管理、錯誤偵測與更正演算法、高速存取架構、突然斷電保護設計、5V 轉 3V/1.8V 降壓模組、1.8V 轉 3V 升壓模組、ASE 保密協定的開發、各種視訊之解壓縮、各種 I/O 介面管理、RISC CPU 介面與相關之即時作業系統(Real Time OS)、系統驅動程式與應用程式等。相信有助於本公司能藉此快速反應市場，於移動存儲與系統儲存碟等市場持續取得領先地位。

(3)提供完整解決方案

由於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針對產品應用的了解，投入系統整合與應用軟體技術的開發；目前已建立終端產品相容性驗證之資料庫、擁有快閃記憶卡片/矽碟機生產、測試經驗等，藉此提供客戶所需 IC 產品應搭配之終端產品相容性驗證報告、應用軟體開發及產品量產測試程式及治具等，使客戶不需再自行耗時開發，以協助客戶縮短導入量產所需花費時程，提供客戶在時程、功能、品質及價格均具競爭力的全方位技術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

(4)掌握通路與策略夥伴

快閃記憶體應用產品中，重要的零組件，除了本公司設計的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外，最重要的要屬快閃記憶體。為了早一步了解市場未來趨勢與技術演進以因應市場的需求，本公司除積極參與各種快閃記憶體相關之國際組織會議(如 Secure Digital Associate, JEDEC64)，更和快閃記憶體廠商建立良好的關係，以獲得最新的快閃記憶體規格資訊。

此外，本公司自 92 年成立以來，分別獲美國快閃記憶卡大廠金士頓 (Kingston) 及消費性電子龍頭韓國三星(SamSung)之投資入股，成為策略聯盟夥伴。Kingston 擁有堅強的通路、三星則為消費性電子龍頭以 3C 產品行銷全球更是本公司基本出貨量的保證。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台灣半導體工業分工體系完整

我國半導體工業體系上下游分工完整，晶圓代工廠與封裝、測試廠日趨專業與經濟規模，能提供控制 IC 設計公司先進的技術與製程、彈性靈活的生產調度、世界級的服務品質與快速的應變能力等優異之後勤支援。

b.快閃記憶卡應用市場快速成長

由於手機功能日趨多元，包括相機、MP3、攝影機、錄音機以及遊戲等功能在中階機種上已逐漸普及，而這些功能必需搭配記憶卡來儲存資料，而更為高階的智慧型手機、3G 手機，以及平板裝置則需要容量的所謂內嵌式記憶體來儲存，並隨著新興應用的不斷導入，未來市場仍將持續擴大。本公司各種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產品正對應此新興趨勢。

c.半導體技術製程進步，IC 設計複雜化

進入 TLC NAND Flash 時代，控制晶片支援加重，設計上困難度提高。由於本公司與快閃記憶體供應商關係緊密，可以提早拿到先進製程的快閃記憶體資訊，且經過多年在業界的耕耘，已累積相當多在處理 NAND Flash 的相關知識與功能模組；另一方面，面對未來控制晶片在先進製程的需求，對後進者而言，已無形中設下更高的障礙，但對已有一定規模的本公司來說，反而是有利的一項因素。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新加入競爭者眾，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由於快閃記憶體快速成長，且在手機上的應用及取代硬碟的商機驚人，吸引其他競爭者加入競逐市場大餅。

因應對策：

- (a)針對市場之發展趨勢狀況，加速開發新技術及新產品，以拉開與競爭同業之技術差距，有效阻擋後進者的競爭。
- (b)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與產品的差異性，區隔低價競爭。且針對現有客戶增加主要產品種類以提供一次購足的便利性。
- (c)提升產品製程及尋求較低成本晶圓及封裝技術，以減少製造成本，增加產品之競爭力，提高產品毛利率。
- (d)提升產品品質與穩定度，提供客戶多元化及全面性之解決方案，並與主要客戶建立夥伴關係，以贏得客戶的信賴和忠誠度。

b.應用市場易受快閃記憶體供需影響

由於控制晶片主要是溝通快閃記憶體與應用端的橋樑，因此快閃記憶體市場的成長影響控制晶片市場甚大。

因應對策：

- (a)加強與客戶間的資訊交流並密切注意快閃記憶體供需及其價格走勢，以進行存貨之增減依據。
- (b)定期與快閃記憶體供應商技術交流並積極支援其他新進廠商之快閃記憶體，以提供客戶快閃記憶體多樣性選擇，減少快閃記憶體缺貨時的干擾。
- (c)爭取國際消費性電子大廠之OEM生意機會(消費性電子大廠對快閃記憶體較有供貨保障)，以維持出貨基本量。

c.產業發展迅速，產品規格多樣化

由於市場成長迅速，各家國際大廠發展各自的記憶卡規格，使得產品規格眾多，增添資源分配上的困難程度。

因應對策：

- (a)積極參與各國際重要產業相關組織，以密切注意最新協定標準的發展；而且參考各標準規格的接受度與市場佔有率的變化，訂定產品開發、行銷策略。因此，即使目前規格眾多，仍能將資源擺放在對公司最有利的產品方向。
- (b)增強產品多元化功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市場區隔性，以延長產品生命週期並降低因產品規格異動或終端產品發展不如預期所影響。
- (c)建立模組化的功能方塊，提早佈局相關IP，以加快新一代產品之開發時程。

d.國內 IC 設計人才不足

由於 IC 產業競爭者眾，優秀專業人才的爭取日漸困難，往往需付出高額成本網羅優秀人才，且為強化對公司的忠誠度，公司將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

因應對策：

實施員工認股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機制，使員工成為股東，分享公司經營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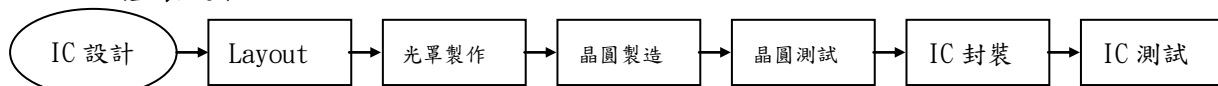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高效能之SD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主要應用於SD(Secure Digital) 記憶卡且支援最新快閃記憶體之控制晶片。負責各式可攜式產品(如數位相機)與儲存媒體(快閃記憶體)之間傳輸溝通介面，並具有快閃記憶體之管理功能。
高效能USB2.0/USB3.0 儲存設備控制晶片	主要應用於USB2.0或USB3.0 隨身碟之控制晶片。具有快閃記憶體管理、USB2.0介面與PC之間聯結傳輸功能。
高效能、高穩定度	主要應用於可攜式裝置(手機,平板電腦等)的系統碟解決方案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eMMC內嵌式儲存碟控制晶片	案，eMMC內嵌式儲存碟控制晶片。負責儲存程式碼及資料且提供開機的boot功能，可以取代NOR Flash。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商	供應狀況
晶圓	台積電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截至3月31日(註二)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2,555,186	92.53%	註一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586,090	61.20%	註一	JCPC	177,764	72.24%	
2	其他	206,429	7.47%		Kingston Digital	128,653	13.43%		Kingston Digital	26,816	10.90%	
3					其他	243,018	25.37%		其他	41,507	16.86%	
	銷貨淨額	2,761,615	100%		銷貨淨額	957,761	100%		銷貨淨額	246,087	100%	

註一：對本公司在經營上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註二：係採用 IFRS 合併資訊。

(2)增減變動原因：

公司整體營收淨額 101 年較 100 年減少，其中 101 年三星銷售金額下滑至 5.86 億元佔全年營收 61.20%，主要因為兩年度銷售予客戶三星的銷售產品組合及毛利率差異，加上客戶三星電子跨入新產品的技術層次及成本，較於對手(Toshiba)競爭力略低，以致市佔率不如預期，相對影響本公司 SD CARD 產品營收下滑所致。

2.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截至3月31日(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積電	1,628,338	99.3%	無	台積電	401,066	76.8%	無	Richmax Technology	176,880	84.2%	無
2	其他	11,025	0.7%	無	Richmax Technology	72,825	13.9%	無	其他	33,169	15.8%	無
3					其他	48,329	9.3%	無				
	進貨淨額	1,639,363	100.0%		進貨淨額	522,220	100.0%		進貨淨額	210,049	100.0%	

註:係採用 IFRS 合併資訊。

(2)增減變動原因：101年主要進貨廠商，因產品製程仍舊以台積電進貨為主。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顆；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生產數量	100年度			10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0	257,735,479	1,496,179	0	62,098,034	505,866
U S B 控 制 晶 片		0	3,676,073	27,186	0	21,294,049	178,208
其 他		0	470,605	4,055	0	789,774	14,745
合 計		0	261,882,157	1,527,420	0	84,181,857	698,81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銷售 量值 主要產品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458,695	4,640	255,729,868	2,722,443	1,147	6,022	60,948	674,564
USB 控制晶片	2,202,198	6,679	2,857,310	24,766	11,114	127,522	7,884	61,017
其他	16,919	448	355,337	2,639	880	80,660	190	7,976
合計	2,677,812	11,767	258,942,515	2,749,848	13,141	214,204	69,022	743,55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研 發 人 員	198	223	225
管 銷 人 員	97	57	48
製 造 人 員	0	0	0
合 計	295	280	273
平 均 年 歲	33	33	3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 年 6 個 月	2 年 9 個 月	2 年 10 個 月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36%	1.43%	1.47%
碩 士	56.27%	57.86%	58.97%
大 專	42.03%	40.36%	38.83%
高 中	0.34%	0.35%	0.73%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因環境汙染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環境汙染而遭受損失及處分。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以產品特性而言，並無環境汙染之情形，故無須設置防制汙染設施；廢棄物均委由專業機構處理。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勞、健保、員工及眷屬團體保險。
- (2)績效獎金及各式婚、喪、喜慶之補助。
- (3)每年度舉辦員工國內、外旅遊。
- (4)員工紅利及認股。
- (5)模範員工獎勵。
- (6)國內、外教育訓練。
- (7)退休金制度。

2.進修訓練:

為培育公司經營發展所需人才，每年度依員工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課程，依年度教育訓練課程，員工可選擇參加公司內部舉辦之內訓課程及外部訓練單位舉辦之專業課程，以培養個人職能，提升員工素質；除了強化管理才能發展和專業知能，儲備各管理及專業人才外，公司亦鼓勵由內部同仁來擔任內部講師，以相互分享員工經驗。

本公司最近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管理類	36	1,152	680,253
一般類	194	769	
專業類	892	1,815	
品管類	142	389	
語文類	17	510	
工安環保	161	561	
職能類	282	846	
總計	1,724	6,042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且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

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的照顧、員工前程的規劃、員工專業智能之強化及員工意見的反應均十分重視，故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過去二年並無任何勞資糾紛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Extensible Host Controller Interface(xHCI) Specification Contributor Agreement	I 公司	2009/2/16-2014/2/15	技術授權	無
IP License Agreement	J 公司	2009/5/15-	技術授權	無
Memory Stick PRO-Controller IC Agreement	So 公司	2009/9/25-	技術授權	無
Statement of Work for 3-Bit MLC uSD/SD Controller And Firmware	Sa 公司	2009/1/12-	產品開發	無
Supplement letter to JDA	Sa 公司	2009/8/1-	授權販售	無
License Agreement	IN 公司	2010/2/26-	技術授權	無
廠房租賃合約	Wi 公司	2010/5/1-2013/4/30	廠房租賃	無
Software License and Custom Development Agreement	Mi 公司	2010/7/8-	技術授權	無
Basic Agreement On Purchase And Sale	Sa 公司	2007/10/10-	業務合約	無
Supply Agreement	Sa 公司	2008/6/18-2013/6/17	業務合約	無
Patent Cross License Agreement	KDI 公司	2008/7/8-2013/7/7	技術授權	無
Evaluation license	At 公司	2011/5/5-	技術授權	無
Software Evaluation Agreement	Ma 公司	2011/6/3-	技術授權	無
License Agreement	Si 公司	2011/6/24	技術授權	無
房屋租賃契約書	An 公司	2011/4/1-2014/3/31	廠房租賃	無
Sales Representative Agreement	U 公司	2011/3/12-	業務合約	無
Sales Representative Agreement	A 公司	2011/6/1-2013/5/31	業務合約	無
Software license agreement	At 公司	2011/7/31-	技術授權	internally use
License Agreement	Tr 公司	2011/9/2-	技術授權	無

Intellectual Property Customer Agreement	M 公司	2011/9/20-	技術授權	single use，除非雙方另有約定;禁止透露機密資訊給 M 公司競爭對手
License Agreement	In 公司	2012/2/16- 2017/2/15	技術授權	該授權僅供內部使用並須提供相關報表予授權公司
Master Technology Usage Agreement	Ts 公司	2012/12/17- 2015/12/16	技術授權	1.對授權標的之修改、增加或改善均屬授權範圍並受授權合約限制約束。非經 Ts 公司書面同意，被授權者無權使用授權標的。 2.須提供相關報表予 Ts 公司。 3.須簽訂三方合約後始得與第三人公司合作。
Product Supply Agreement	Re 公司及 Sa 公司	2010/04/09- 2014/04/08	業務合約	1.在 Skymedi 確認樣品品質後需提供 Re 公司授權書面。 2.若產品需修改時 Skymedi 須依據相關流程

註 1：公司重要契約屬於保密事項，因此將當事人名稱予以保留，而以代號稱之。

註 2：未標示終止日之契約，其效力將持續到終止契約的要件被滿足為止。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1,015,715	839,901	1,939,550	2,117,766	829,517
基金及投資		16,078	94,457	184,912	418,385	103,123
固定資產		40,047	29,525	40,250	60,659	79,715
無形資產		13,791	12,148	8,192	18,271	31,508
其他資產		55,204	71,831	65,597	75,882	80,744
資產總額		1,140,835	1,047,862	2,238,501	2,690,963	1,124,6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5,898	347,543	735,173	529,762	161,516
	分配後	199,186	349,681	1,127,971	797,871	161,516
長期負債		0	0	0	0	0
其他負債		0	0	0	0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5,898	347,543	735,173	529,762	161,516
	分配後	199,186	349,681	1,127,971	797,871	161,516
股本		657,510	412,790	457,779	638,356	648,651
資本公積		254,074	255,898	307,038	840,552	659,36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312	31,717	740,247	683,051	(334,301)
	分配後	3,724	8,199	328,246	619,216	(334,30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	(86)	(1,736)	(758)	(1,28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44,937	700,319	1,503,328	2,161,201	963,091
	分配後	947,646	703,219	1,235,932	1,893,092	963,091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870,4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489
無形資產							79,312
其他資產							6,256
資產總額							1,047,467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277,680
	分配後						277,680
非流動負債		(不 適 用)					1,051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278,731
	分配後						278,73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68,736
股本							648,161
資本公積							661,714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533,556)
	分配後						(533,556)
其他權益							(7,583)
庫藏股票							0
非控制權益							0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768,736
	分配後						768,736

註1：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5年度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2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3.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2,222,953	1,712,152	2,716,937	2,761,615	957,761
營業毛利	657,311	670,402	1,575,856	1,221,177	136,121
營業損益	39,384	39,027	733,454	371,837	(656,69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621	20,903	62,618	31,613	33,16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693)	(24,333)	(43,404)	(40,701)	(331,14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3,312	35,597	752,668	362,749	(954,674)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33,312	27,993	732,048	354,805	(953,517)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本期損益	33,312	27,993	732,048	354,805	(953,517)
每股盈餘	0.54	0.41	14.90	6.46	(14.94)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246,087
營業毛利						(18,144)
營業損益						(194,2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08
稅前淨利						(190,52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損益	(不 適 用)					(191,093)
停業單位損失						0
本期淨利(損)						(191,0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9,97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91,093)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9,9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每股盈餘						(2.99)

註1：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5年度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2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97	林玉寬、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98	林玉寬、王偉臣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鄭雅慧、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100	鄭雅慧、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101	鄭雅慧、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17	33.16	32.84	19.68	14.3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359.57	2,371.95	3,734.97	3,562.86	1,208.1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18.49	241.66	263.82	399.75	513.58	
	速動比率	386.00	204.86	244.24	327.47	400.15	
	利息保障倍數	-	17.94	205.91	125.44	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09	4.88	5.83	7.76	6.62	
	平均收現日數	51.48	74.79	62.60	47.03	55.13	
	存貨週轉率 (次)	4.92	3.34	5.27	5.24	2.3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59	8.72	6.66	8.45	8.41	
	平均銷貨日數	74.03	109.28	69.26	69.65	157.32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55.50	57.98	67.50	45.52	12.0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94	1.63	1.21	1.02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41	2.71	44.73	14.49	(49.9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4.49	3.40	66.43	19.36	(61.03)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5.48	9.45	160.22	58.24	(101.24)
		稅前純益	5.06	8.62	164.41	56.82	(147.17)
	純益率 (%)	1.49	1.63	26.94	12.84	(99.55)	
	每股盈餘 (元)	0.54	0.41	16.35	6.46	(14.9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0.88	28.19	150.82	97.16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0.44	51.72	409.21	189.63	155.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24	12.81	71.54	8.39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11	4.68	1.20	1.44	0	
	財務槓桿度	1.00	1.05	1.00	1.00	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原因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負債總額減少所致。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股東權益減少所致。
3. 流動比率增加，係因本年度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 速動比率增加，係因本年度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6. 存貨週轉率減少，係因本年度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7.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係因本年度存貨週轉率降低所致。
8. 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係因本年度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9.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係因本年度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10. 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11. 營業利益、稅前損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後淨利減少導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3.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減少，係因本年度營業利益大幅減少所致。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 日財務分析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6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41.3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13.45	
	速動比率						262.14	
	利息保障倍數	(不 適 用)					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0.89	
	平均收現日數						33.51	
	存貨週轉率 (次)						4.0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2.56	
	平均銷貨日數						90.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0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7.51)	
	權益報酬率 (%)						(22.17)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	營業利益						(29.96)
		稅前純益						(29.39)
	純益率 (%)						(77.65)	
	每股盈餘 (元)						(2.9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54.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	
	財務槓桿度						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原因分析。 不適用。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百零一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會計師與王偉臣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之情事，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啟雄

馮小媛

周雙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29,517	2,117,766	(1,288,249)	(60.83%)
基金及投資		103,123	418,385	(315,262)	(75.35%)
固定資產		79,715	60,659	19,056	31.41%
無形資產		31,508	18,271	13,237	72.45%
其他資產		80,744	75,882	4,862	6.41%
資產總額		1,124,607	2,690,963	(1,566,356)	(58.21%)
流動負債		161,516	529,762	(368,246)	(69.51%)
長期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0	0	0	0
負債總額		161,516	529,762	(368,246)	(69.51%)
股本		648,651	638,356	10,295	1.61%
資本公積		659,364	840,552	(181,188)	(21.56%)
保留盈餘		(334,301)	683,051	(1,017,352)	(148.9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3)	(758)	(525)	69.26%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9,340)	0	(9,340)	100%
股東權益總額		963,091	2,161,201	(1,198,110)	(55.44%)

(一)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 1.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導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貨減少所致。
- 2.基金及投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對擎展科技及捷訊科技之投資提列減損損失，以及質押定期存款減少所致。
- 3.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購買研發設備增加所致。
- 4.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購買電腦軟體增加所致。
- 5.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減少所致。
- 6.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 7.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損所致。
- 8.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 9.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產生之員工未賺得酬勞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重大變動之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958,265	2,785,381	(1,827,116)	(65.6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04)	(23,766)	(23,262)	(97.88%)
營業收入淨額		957,761	2,761,615	(1,803,854)	(65.32%)
營業成本		(821,640)	(1,540,438)	(718,798)	(46.66%)
營業毛利		136,121	1,221,177	(1,085,056)	(88.85%)
營業費用		(792,818)	(849,340)	(56,522)	(6.65%)
營業淨利		(656,697)	371,837	(1,028,534)	(276.6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3,164	31,613	1,551	4.9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1,141)	(40,701)	290,440	713.59%
稅前淨利		(954,674)	362,749	(1,317,423)	(363.18%)
加：所得稅利益(費用)		1,157	(7,944)	9,101	114.56%
稅後淨利		(953,517)	354,805	(1,308,322)	(368.74%)

(一)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收入減少、營業成本增加、營業毛利減少，銷貨退回及折讓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新產品的研發技術及進度落後，以致市佔率不如預期，相對影響本公司產品營收下滑所致。
- 2.營業淨利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產品平均售價及數量下滑所致。
- 3.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對擎展科技及捷訊科技之投資提列減損損失所致。
- 4.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減少，係本年度產品營收下滑所致。
- 5.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上年度所得稅費用溢估本期調整所致。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無。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本公司參酌專業市場研究報告、產業概況、銷售預測及接單情形，預計未來一年度市場對快閃記憶體儲存需求仍維持穩定成長之趨勢。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0%	97.16%	(100.00%)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155.97%	189.63%	(17.75%)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0%	8.39%	(100.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主係本期稅後淨損，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而使現金流量比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之虞亦無現金不足之情況。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C	預計全年來 自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C	現金剩餘 數額 A+B+C+D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融資 計畫
564,949	(386,106)	(67,805)	256,137	367,175	無	無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當年度營業獲利、支付貨款及營業費用所致。 (2)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所致。 (3)融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銀行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預計公司未來一年無現金不足情況產生，足以因應正常營運所需。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已訂有「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間之作業程序」，供未來與轉投資公司於日常交易時遵循。

(二)轉投資獲利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152,076	虧損：44,552 原因：目前作為業務聯繫及服務客戶據點，為一成本中心單位。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未來營運情況而定。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101 年度(仟元)	佔稅前淨利(%)
利息收(支)	7,213	0.76%
兌換(損)益	(1,171)	0.12%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方面

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因應措施，以減低利率對本公司之影響。

(2)匯率方面

本公司產品多以美元報價，故國際美元走勢與公司之兌換損益息息相關。因應措施如下：

- ① 財務部門人員隨時注意外匯市場的變動，據以判斷新台幣可能升值或貶值趨勢，慎選出口結匯時機，並適度調整各項外幣帳戶之比重。
- ② 公司採取自然避險策略，收、付款相同幣別以大幅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的影響。
- ③ 適時從事預售遠期外匯(Forward)或借入美金負債之避險策略，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3)通貨膨脹方面

本公司之產品售價會因各地區消費情形之不同而有所調整，故能將成本因通貨膨脹而增加之部份反應於售價中；且最近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尚屬穩定狀況，故無通貨膨脹之虞。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無此情形。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本公司係針對外幣資產或負債作避險性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
- 4.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作業」，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作為公司從事上述行為之規範。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未來將持續改良各種快閃記憶體應用控制晶片之功能，以支援各式快閃記憶體規格並提昇多功能整合支援性，朝快速讀取效能、低耗電、高容量、多功能支援等方向進行研發。

-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未來一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約 665,214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及法令。在民國一〇一年度中，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2.因應措施
 - (1)建立諮詢網路，鼓勵員工與專業人士討論及研究。
 - (2)隨著公司的發展，引進人才以提升員工素質。
 - (3)設置專人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提供相關資訊予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進行分析評估。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 2.因應措施
 - (1)收集市場資訊，以了解市場需求及科技發展之狀況，進而研發出符合市場

需求與期望之產品。

(2)定期召開會議以了解全球市場發展之狀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秉持著「穩健經營」的策略，以按部就班的精神，執行企業的經營理念。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以確保原物料供應量產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雖然本公司仍有從單一供應商取得部份原物料之情形，然本公司已積極找尋其他供應商以降低採購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將致力於加速各項新產品之開發，主攻新市場如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運用，積極開發新客戶並與國際大廠策略聯盟，以降低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本公司行業特性的關鍵績效指標為先進製程技術之研發及其佔營收的比率，比率越高越好。最近年度高階先進製程佔本公司營收比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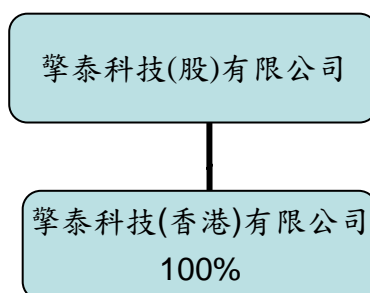
製程技術	101 年
85nm	1%
90nm	1%
0.162um	1%
0.152um	41%
0.11um	49%
其他(外購品)	8%
合計	100%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 50%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註 2)：本公司 101 年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6/7	香港	USD 5,000,000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此關係企業係本公司間接擴展大陸地區市場之據點及為客戶就近提供服務。

(五)關係企業董監事及總經理資料：

10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擎泰科技(股)有限公司代表人：熊福嘉	5,000,000 股	100%

(六)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擎泰科技(香港) 有限公司	152,076	27,373	2,210	25,163	0	(43,231)	(44,552)	0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135 頁。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部分採全部法令均聲明時適用)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 年 3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0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熊福嘉 簽章

總經理：熊福嘉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檢查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二)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案
101.06.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一百年決算表冊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一百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4.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6.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7.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限制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101.3.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一〇一一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2.本公司一百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本公司一百年度盈餘分配案 4.討論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6.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7.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9.本公司一百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本公司為利於資金調度並與銀行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11.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案 12.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之獨立董事陳日昇、沈維民、鐘太郎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建議案 13.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之其他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建議案 14.發放一百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5.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16.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此次新選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17.提請董事會同意解除經理人競業限制案 18.本公司擬增加香港子公司投資額案 19.本公司擬召開股東常會案-101年6月27日
101.5.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受理被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事宜 2.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3.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4.召開股東常會
101.6.19	擬辦理民國一〇一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101.6.27	推選董事長
101.7.12	1.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2.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3.本公司現金紅利發放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等相關事宜 4.調整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第一次、九十七年度第一次及一百年度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事宜
101.8.24	1.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半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2.金融機構申請授信續約及新增貸款額度案 3.本公司101年上半年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4.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之獨立董事陳日昇、沈維民、鐘太郎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建議案 5.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之其他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建議案 6.修正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7.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放款 8.修正本公司一百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案
101.9.19	1.會計主管、財務主管與發言人職務調整案 2.擬資金貸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購置其存貨新台幣五仟萬元案 3.擬投資美國網路公司Bit MICRO公司新台幣三仟五百萬元案
101.10.8	1.擬參與投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超過新台幣一億元增資 2.擬增加香港子公司投資額
101.11.9	1.擬變更原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一億元增資案方式 2.本公司會計主管、財務主管與發言人職務調整案
101.12.21	1.提報本公司2013年預算報告案 2.提報本公司2013年度稽核計劃案 3.修正背書保證管理辦法 4.修正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 5.修正董事會議事辦法 6.擬轉銷轉投資公司－擎展科技相關債權
102.3.26	1.提報本公司101年度之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2.提報本公司之內控聲明書案 3.提報本公司101年度董監事暨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4.提報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5.提報銀行融資額度申請案 6.擬訂公司102年股東常會召開之相關事宜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7.提報受理股東提案權 8.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9.100年現金增資選擇適用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9條租稅優惠規定 10.修改本公司董監事暨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 11.102年度財務報表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三)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二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且於修訂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時宜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本公司預計參加本年度公司治理制度評量，並於 103 年度股東會報告評鑑結果。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本公司一百年度股東現金紅利案。

本公司前經股東常會決議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63,835,609 元，計算每股配發約新台幣 1 元。自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204,273,949 元，依持股比例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3.2 元。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放案。

- 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00,000 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一〇一年八月十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6129 號函申報生效，並依辦法規定，應於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發行。
-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規定，本次擬發放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0,000 股，以每股新台幣 20 元為發行價格，股款計新台幣 22,000,000 元，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放名單及數量請參閱附件。
- 本公司此次發行新股相關日期擬訂定如下：
員工認股及繳款期間為 101 年 9 月 3 日至 10 月 2 日。
發行新股基準日，擬訂為 101 年 10 月 3 日；
前述相關日期如有變動，授權董事長另訂之。
- 以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應客觀環境需求予以修正變更時所需或其他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2476 號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王偉臣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6 日

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64,949	50	\$ 1,506,787	5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1,163	5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5,159	1	12,622	-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四(三)及五		12,396	1	197,911	7
1178	其他應收款			1,453	-	16,224	1
118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 其他	五		1,202	-	1,290	-
120X	存貨	四(四)		158,416	14	363,231	14
1250	預付費用			6,608	1	15,304	1
1260	預付款項			17,504	2	2,803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667	-	1,59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29,517</u>	<u>74</u>	<u>2,117,766</u>	<u>79</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二)		759	-	220,638	8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五)		25,164	2	11,462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77,200	7	186,285	7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03,123</u>	<u>9</u>	<u>418,385</u>	<u>15</u>
固定資產							
成本							
1545	試驗設備			115,263	10	71,327	3
1561	辦公設備			7,890	1	6,290	-
1631	租賃改良			16,492	1	15,560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39,645	12	93,177	3
15X9	減：累計折舊		(59,930)	(5)	(32,518)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79,715</u>	<u>7</u>	<u>60,659</u>	<u>2</u>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31,508	3	18,271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31,508</u>	<u>3</u>	<u>18,271</u>	<u>1</u>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4,418	-	1,465	-
1830	遞延費用	四(七)		76,326	7	74,417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80,744</u>	<u>7</u>	<u>75,882</u>	<u>3</u>
1XXX	資產總計		\$	<u>1,124,607</u>	<u>100</u>	<u>\$ 2,690,963</u>	<u>100</u>

(續次頁)

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	\$ -	-	\$ 196,690	7
2120	應付票據		5,912	-	-	-
2140	應付帳款		42,584	4	146,677	6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五)	1,010	-	8,185	-
2170	應付費用	四(九)及五	81,304	7	163,495	6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8,978	3	12,665	1
2260	預收款項		237	-	325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491	-	1,72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1,516</u>	<u>14</u>	<u>529,762</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161,516</u>	<u>14</u>	<u>529,762</u>	<u>20</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四(十一)	648,651	58	638,356	24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二)	635,497	57	839,771	31
3271	員工認股權	四(十四)	2,453	-	781	-
3280	其 他		21,414	2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三)	114,816	10	79,33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57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49,874)	(40)	603,716	2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3)	-	(758)	-
3490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9,340)	(1)	-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963,091</u>	<u>86</u>	<u>2,161,201</u>	<u>80</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124,607</u>	<u>100</u>	<u>\$ 2,690,963</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李哲宇

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958,265	100	\$	2,785,381	101
4170 銷貨退回		(276)	-	(23,322)	(1)
4190 銷貨折讓		(228)	-	(444)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957,761	100		2,761,615	10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57,761	100		2,761,615	100
營業成本	四(四)(十六)						
5110 銷貨成本		(821,640)	(86)	(1,540,438)	(56)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821,640)	(86)	(1,540,438)	(56)
5910 營業毛利			136,121	14		1,221,177	44
營業費用	四(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68,689)	(7)	(144,347)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1,087)	(15)	(137,86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3,042)	(61)	(567,125)	(2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2,818)	(83)	(849,340)	(31)
6900 營業淨(損)利		(656,697)	(69)		371,837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387	1		6,14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8	-
7160 兌換利益			-	-		8,016	-
7480 什項收入			24,777	3		17,442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3,164	4		31,613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174)	-	(2,915)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五)	(44,552)	(5)	(32,398)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	-	(26)	-
7560 兌換損失		(1,171)	-		-	-
7630 減損損失	四(二)(五) (七)	(284,205)	(30)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1,122)	-
7880 什項支出			-	-	(4,24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31,141)	(35)	(40,701)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954,674)	(100)		362,749	13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十五)		1,157	-	(7,944)	-
9600 本期淨(損)利		(\$	953,517)	(100)	\$	354,805	1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四(十七)						
9750 本期淨(損)利		(\$	14.96)	(\$ 14.94)	\$	6.61	\$ 6.46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9850 本期淨(損)利		(\$	14.96)	(\$ 14.94)	\$	6.28	\$ 6.1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李哲宇

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其 他 股 東 權 益 調 整 項 目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00 年 度								
10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57,779	\$ 307,038	\$ 6,130	\$ -	\$ 734,117	(\$ 1,736)	\$ -	\$ 1,503,328
現金增資	75,100	402,630	-	-	-	-	-	477,730
員工認股權行使	29,605	23,469	-	-	-	-	-	53,074
現增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24,060	-	-	-	-	-	24,06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4,622	-	-	-	-	-	14,622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	-	73,205	-	(73,205)	-	-	-
股票股利	45,778	-	-	-	(45,778)	-	-	-
現金股利	-	-	-	-	(366,223)	-	-	(366,223)
員工紅利	30,094	68,733	-	-	-	-	-	98,827
100 年度淨利	-	-	-	-	354,805	-	-	354,80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加	-	-	-	-	-	978	-	978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38,356	\$ 840,552	\$ 79,335	\$ -	\$ 603,716	(\$ 758)	\$ -	\$ 2,161,201
101 年 度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38,356	\$ 840,552	\$ 79,335	\$ -	\$ 603,716	(\$ 758)	\$ -	\$ 2,161,201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	(204,274)	-	-	-	-	-	(204,274)
發行員工限制型股票	11,000	22,880	-	-	-	-	(11,880)	22,000
員工限制型股票沒收	(705)	(1,466)	-	-	-	-	761	(1,410)
員工限制型股票認列酬勞成本	-	-	-	-	-	-	1,779	1,779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1,672	-	-	-	-	-	1,672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	-	35,481	-	(35,481)	-	-	-
特定盈餘公積	-	-	-	757	(757)	-	-	-
現金股利	-	-	-	-	(63,835)	-	-	(63,835)
101 年度淨利	-	-	-	-	(953,517)	-	-	(953,517)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加	-	-	-	-	-	(525)	-	(525)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48,651	\$ 659,364	\$ 114,816	\$ 757	(\$ 449,874)	(\$ 1,283)	(\$ 9,340)	\$ 963,091

註 1：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提撥配發之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3,177 及\$131,769，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之差異數，已調整為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註 2：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提撥配發之民國 100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6,371 及\$63,714，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之差異數，已調整為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李哲宇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損)利	(\$ 953,517)	\$ 354,80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122
酬勞成本-員工認股權	3,451	14,622
酬勞成本-員工認購現增股	-	24,060
折舊費用	27,462	18,827
各項攤提	136,460	89,516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	(11,75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本期提列數	81,698	18,31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9,878	-
遞延費用減損損失	44,327	-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4,552	32,39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	18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51
應收票據	(61,163)	321
應收帳款	7,463	44,12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5,515	245,473
其他應收款	14,771	5,9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88	639
存貨	123,117	(243,151)
預付費用	8,696	(11,154)
預付款項	(14,701)	(2,80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27	(248)
應付票據	5,912	(129)
應付帳款	(104,093)	(70,806)
應付所得稅	(7,175)	(10,602)
應付費用	(82,191)	1,899
其他應付款項	16,313	12,655
預收款項	(88)	246
其他流動負債	(234)	2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2,493)	514,722

(續次頁)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u> <u>年</u> <u>度</u>	<u>100</u> <u>年</u> <u>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	(\$ 155,772)
取得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78,778)	(28,86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減少(增加)	109,085	(80,261)
購置固定資產	(46,557)	(39,26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8
無形資產增加	(35,318)	(26,88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953)	(590)
遞延費用增加	(160,615)	(82,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5,136)	(414,027)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196,690)	(40,134)
現金增資	-	477,730
現金股利	(268,109)	(366,2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取得價款	20,590	53,07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44,209)	124,4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941,838)	225,1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6,787	1,281,6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4,949	\$ 1,506,787
<u>現金流量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430	\$ 2,88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018	\$ 18,54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李哲宇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 92 年 9 月 25 日，至民國 93 年 12 月 31 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 其分為 100,000,000 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648,651。主要營業項目為控制晶片製造、批發、零售及產品設計。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分割讓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之營運資產予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28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五)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

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七)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為 3~4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八)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成本、光罩及權利金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約 2~5 年平均攤提。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稅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應於取得員工勞務時衡量權益商品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認列損益入帳。
3.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薪資費用。
 -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支付相對價款，本公司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適當權益科目。

(十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

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四)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六)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

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零 用 金	\$ 275	\$ 285
活 期 存 款	64,111	575,858
支 票 存 款	563	1,644
定 期 存 款	500,000	929,000
	<u>\$ 564,949</u>	<u>\$ 1,506,787</u>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667	\$ 220,638
累計減損	(5,908)	-
	<u>\$ 759</u>	<u>\$ 220,638</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持有之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截至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5,908。

(三) 應收帳款淨額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5,159	\$ 12,62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96	197,911
	17,555	210,533
減：備抵呆帳	-	-
	<u>\$ 17,555</u>	<u>\$ 210,533</u>

(四) 存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701	(\$ 701)	\$ -
在 製 品	228,004	(110,247)	117,757
製 成 品	63,605	(22,946)	40,659
合 計	<u>\$ 292,310</u>	<u>(\$ 133,894)</u>	<u>\$ 158,416</u>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15,588	(\$ 701)	\$ 14,887
在 製 品	368,525	(34,157)	334,368
製 成 品	31,314	(17,338)	13,976
合 計	<u>\$ 415,427</u>	<u>(\$ 52,196)</u>	<u>\$ 363,231</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年度	10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39,942	\$ 1,522,119
跌價損失	81,698	18,319
其他	-	-
	<u>\$ 821,640</u>	<u>\$ 1,540,438</u>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採權益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帳 列 數	持股比例	帳 列 數	持股比例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25,164	100%	\$ 11,462	100%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970	31.28%	-	-
	\$ 259,134		\$ 11,462	
累計減損	(233,970)		-	
	<u>\$ 25,164</u>		<u>\$ 11,462</u>	

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度	100年度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44,552)	(\$ 32,398)

上列長期股權投資及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公司持有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至 11 月減、增資後，本公司由原持股比例 17.52%增加為 31.28%，故依會計準則公報第 5 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以年初該帳面價值，

作為權益法長期投資之初始帳面價值。本年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233,970。

4.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已依規定編製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與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六)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試 驗 設 備	\$ 115,263	(\$ 46,276)	\$ 68,987
辦 公 設 備	7,890	(4,408)	3,482
租 賃 改 良	16,492	(9,246)	7,246
	<u>\$ 139,645</u>	<u>(\$ 59,930)</u>	<u>\$ 79,715</u>

資 產 名 稱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試 驗 設 備	\$ 71,327	(\$ 24,309)	\$ 47,018
辦 公 設 備	6,290	(2,855)	3,435
租 賃 改 良	15,560	(5,354)	10,206
	<u>\$ 93,177</u>	<u>(\$ 32,518)</u>	<u>\$ 60,659</u>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七) 遞延費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光罩	\$ 21,027	\$ 33,788
權利金	7,269	14,337
專利權	44,327	-
其他	48,030	26,292
	120,653	74,417
減損損失	(44,327)	-
	<u>\$ 76,326</u>	<u>\$ 74,417</u>

本公司部分遞延費用已無未來經濟效益，資產確已減損，故於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44,327。

(八) 短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	\$ 196,690
利率區間	-	1.16%~1.9%

(九) 應付費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51,379	\$ 97,622
應付佣金	232	5,720
其他	29,693	60,153
	<u>\$ 81,304</u>	<u>\$ 163,495</u>

(十)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精算假設中之折現率分別為 1.875% 及 2%，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分別為 1.875% 及 2%，薪資調整率均為 5.25%。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平均分攤。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衡量日) 101年12月31日	(衡量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051)	(2,371)
累計給付義務	(2,051)	(2,37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677)	(4,387)
預計給付義務	(5,728)	(6,758)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u>9,838</u>	<u>9,184</u>
提撥狀況	4,110	2,426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457	72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682)	(1,652)
預付退休金	<u>\$ 1,885</u>	<u>\$ 1,494</u>

(3) 淨退休金成本：

	101年度	100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135	19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1)	(102)
退休基金資產(損)益	(102)	(7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	263	263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33)	25
次期調整數	390	435
淨退休金成本	\$ 562	\$ 744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034 及 \$14,673。

(十一)股本

1. 本公司經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之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45,778 轉增資發行新股 4,577,793 股及以員工紅利 \$98,827 轉增資發行新股 3,009,333 股，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該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依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2,096.5 單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依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484 單位，共計發行新股 2,580,50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4.2 元~24.3 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依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2,021.45 單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依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422.6 單位，共計發行新股 2,444,05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4.8 元~22.5 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6 月 2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因應本公司長遠營運發展，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合作夥伴，私募股數 12,488 仟股，每股認股價格為 30 元，合計募得 \$374,64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上述私募普通股暨其嗣後配發私募普通股股數合計 8,978,726 股，金額 \$89,787，業已補辦公開發行程序。
5. 本公司因申請股票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 7,510 仟股，每股承銷價為

65 元，扣除發行成本後，實收股款為\$477,730，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7 日收足股款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6.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總額上限為普通股 2,5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20 元為發行價格；並於民國 101 年 8 月 16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於民國 101 年 8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為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並發行普通股計 1,100 仟股，該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21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 資本公積

1. 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204,274。

(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再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十。
 - (2)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 (3) 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部份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及 100 年 5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5,481		\$ 73,205	
特別盈餘公積	757		-	
股票股利	-	-	45,778	0.97
現金股利	63,835	1	366,223	7.79
合計	<u>\$ 100,073</u>		<u>\$ 485,206</u>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0 年董監酬勞為\$6,371 及員工現金紅利為\$63,714，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70,251(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認列金額分別為\$6,386 及\$63,865)之差異已調整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董監酬勞為\$13,177、員工現金紅利\$32,942 及員工股票紅利\$98,827(以每股 32.84 元計算配發 3,009,333 股)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151,313(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3,756 及\$137,557)之差異已調整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上述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及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63,865 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6,386 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0%及 2%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營業費用，若配發股票紅利，上市(櫃)前，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上市(櫃)後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6.12.10	3,000仟股	6年	屆滿2年可行使認股權100%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8.4.27	3,000仟股	6年	屆滿2年可行使認股權100%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101.7.6	1,000仟股	6年	屆滿2年可行使認股權50% 屆滿3年累積可行使認股權75% 屆滿4年累積可行使認股權100%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1.8.24	2,500仟股	1年	自認購後屆滿2年仍在職者可行使認股權100%

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修改第二次及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份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之該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量之 100% 行使認股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分割計劃本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前已發行尚未行使認購權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如有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所屬之相關人員者，於分割基準日後仍保有其認股權利，除每單位得認購股數應依下列原則處理外，其餘發行及認股條件應與原發行認股辦法相同。

	已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 所屬相關人員單位數	辦法規定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分割後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568	1,000	1,000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838	1,000	600

2.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使認股權利。

(1)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二次酬勞性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32	\$ 14.2 (註)	605	\$ 24.3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444)	14.2
本期沒收	-	-	(129)	-
期末流通在外	<u>32</u>	10.0 (註)	<u>32</u>	14.2 (註)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32</u>		<u>32</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比例及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調整行使價格。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數 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數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128	\$ 24.3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73)	14.2
本期沒收	-	-	(55)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u>-</u>	-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u>-</u>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u>		<u>-</u>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 10	32	1年	\$ 10	32	\$ 10

(3) 本公司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由於衡量日之市價小於執行價值，因此採內含價值法所計算之酬勞成本為\$0。

3.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至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58	\$ 14.8 (註)	2,106	\$ 22.5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2,021)	18.7
本期沒收	-	-	(27)	-
期末流通在外	<u>58</u>	13.2 (註)	<u>58</u>	14.8 (註)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58</u>		<u>58</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比例及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調整行使價格。

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436	\$ 22.5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423)	18.7
本期沒收	-	-	(13)	-
期末流通在外	-	-	-	-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預期數量(仟股)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 13.2	58	2.3年	\$ 13.2	58	\$ 13.2

(3)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7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內含價值法所計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及 \$14,622。

(4) 本公司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證字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若本公司續後上市(櫃)後，應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5)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屬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權益交割	\$ -	\$ 14,622

4.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	-
本期給與	1,000	42.6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156)	-	-	-
期末流通在外	<u>844</u>	38.1 (註)	<u>-</u>	<u>-</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u>-</u>	<u>-</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2,000</u>	-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調整行使價格。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u>\$ 38.1</u>	<u>844</u>	<u>5.5</u>	<u>\$ 38.1</u>	<u>-</u>	<u>\$ -</u>

(3) 本公司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屬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權益交割	<u>\$ 1,672</u>	<u>\$ -</u>

5. 本公司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股權計劃係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本期淨(損)利	報表認列之(損)淨利	(\$ 953,517)	\$ 354,805
	擬制淨(損)利	(953,517)	354,286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盈餘(元)	(14.94)	6.46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元)	(14.94)	6.45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盈餘(元)	(14.94)	6.14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元)	(14.94)	6.13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淨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6年12月10日	16.14	16.2	52.49%	4.375年	2.42%	7.21

6.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9 日及 10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數為 2,500,000 單位，每股以新台幣 20 元發行。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新股之存續期間為至民國 102 年 8 月 16 日止，員工自認購後屆滿 2 年仍在職者，得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法規定行使該權利。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	\$ -
本期給與	1,100	20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71)	-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29</u>	20	<u>-</u>	<u>-</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u>-</u>	<u>-</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1,400</u>	-	<u>-</u>	<u>-</u>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除繼承外，不得將該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惟未限制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認股權及表決權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留職停薪、退休、資遣或調職時，於生效日起，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收買其股份。

本公司依給與日市場估計限制員工權利認股權利新股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元)
民國101年度 發行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101.8.24	42.6	20	-	1年	-	42.6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01 年度產生之費用為\$1,779。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	\$ 61,66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5,473	24,68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額影響數	2,312	358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額影響數	(69,695)	(13,911)
五年免稅之所得稅影響數	-	(54,42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7,764	31,163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92,301)	-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8,769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116,447	(49,534)
100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167)	-
99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010	(825)
所得稅費用	(1,157)	7,944
100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167	825
應計補繳99年度稅款	(1,010)	-
減：預付所得稅	(839)	(584)
應(退)付所得稅	(\$ 839)	\$ 8,185

2. 民國 101 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84,846	\$ 61,38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2,022	69,030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46,868)	(130,419)
	<u>\$ -</u>	<u>\$ -</u>

3. 民國 101 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133,894	\$ 22,762	\$ 52,196	\$ 8,873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38)	(74)	(346)	(59)
職工福利	140	24	390	66
投資抵減		<u>62,134</u>		<u>52,509</u>
		84,846		61,389
備抵評價		(84,846)		(61,389)
		-		-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	140	24	280	48
採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損失	125,778	21,382	81,226	13,808
減損損失	284,205	48,315	-	-
投資抵減		-		55,174
虧損扣抵	542,945	<u>92,301</u>		-
		162,022		69,030
備抵評價		(162,022)		(69,030)
		<u>\$ -</u>		<u>\$ -</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5.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u>抵 減 項 目</u>	<u>可抵減稅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研究發展支出	\$ 89,919	\$ 62,134	民國102年度

6.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金額為 \$542,945，其最後可抵至 111 年。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5,299	\$ 7,858
	101年度	100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2.4%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87年及以後年度	(\$ 449,874)	\$ 603,716

(十六)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及去年同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428,728	\$ 428,728
勞健保	-	23,160	23,160
退休金	-	16,596	16,596
其他	-	14,365	14,365
折舊費用	-	27,462	27,462
攤銷費用	-	130,460	130,460

功能別 性質別	100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433,153	\$ 433,153
勞健保	-	21,010	21,010
退休金	-	15,417	15,417
其他	-	18,719	18,719
折舊費用	-	18,827	18,827
攤銷費用	-	89,516	89,516

(十七)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

	101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						
東之本期純損	(\$ 954,674)	(\$ 953,517)	63,836	(\$ 14.96)	(\$ 14.94)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100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東之本期純益	\$ 362,749	\$ 354,805	54,907	\$ 6.61	\$ 6.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824			
員工分紅	-	-	2,05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2,749	\$ 354,805	57,789	\$ 6.28	\$ 6.14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員工認股權執行及員工股票股利發放比例追溯調整。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經營上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	"
遠東金士頓數位(股)公司(註1)	"
Kingston Technology Company	"
Kingston Digital, Inc.(註2)	"
擎展科技(股)公司(註3)	董事長同一人
力成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監察人為同一人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金士頓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註 1：該公司係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已於 101 年 3 月 31 日解散，並清算完成。

註 2：該公司係 Kingston Technology Company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 3：該公司已於 101 年 11 月 29 日解散，相關清算程序刻正辦理中。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淨額百分比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 586,090	61%	\$ 2,555,186	92%
其他	128,653	13%	23,366	1%
	<u>\$ 714,743</u>	<u>74%</u>	<u>\$ 2,578,552</u>	<u>93%</u>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月結 20~60 天，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約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Kingston Digital, Inc.	\$ 12,396	71%	\$ 13,985	7%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	-	183,926	87%
	<u>\$ 12,396</u>	<u>71%</u>	<u>\$ 197,911</u>	<u>94%</u>

3. 其他應收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估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估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擎展科技(股)公司	\$ 1,178	44%	\$ 1,266	7%
其他	24	1%	24	-
	<u>\$ 1,202</u>	<u>45%</u>	<u>\$ 1,290</u>	<u>7%</u>

4. 應付費用

截至民國 101 年 100 年度止，對各關係人之應付費用餘額均未達餘額之 10%，對關係人之應付費用餘額皆為 \$37。

5. 財產交易

	101年度	
	購入資產	購買價格
擎展科技(股)公司	固定資產一批	\$ 13,510
	遞延資產一批	66,490
		<u>\$ 80,000</u>

100 年度：無。

6. 管理階層薪酬

	101年度	100年度
薪資及獎金	\$ 22,950	\$ 12,100
業務執行費用	275	255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9,580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	180
	<u>\$ 23,225</u>	<u>\$ 22,115</u>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4)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係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77,200</u>	<u>\$ 127,200</u>	購料履約保證
活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u>	<u>\$ 59,085</u>	購料履約保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啟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止。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每年租金為\$9,926，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每年租金為\$26,66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u>金 融 資 產</u>	101 年 12 月 31 日	
	<u>公 平 價 值</u>	
	<u>帳面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 723,522	\$ - \$ 723,522
相等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9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158,778	- 158,778
相等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u>金 融 資 產</u>	100 年 12 月 31 日	
	<u>公 平 價 值</u>	
	<u>帳面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 1,921,119	\$ - \$ 1,921,119
相等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638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519,527	- 519,527
相等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應付票據及款項等。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8,387及\$6,147；其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1,174及\$2,915。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29,700及\$928,700，金融負債分別\$0及\$196,69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11,611及\$762,443，金融負債皆為\$0。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交易/遠匯買賣交易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1,133仟元	1 : 29.03	USD15,932仟元	1 : 30.26
日幣:新台幣	-	-	JPY 2,251仟元	1 : 0.39065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港幣:新台幣	HKD 6,715仟元	1 : 3.747	HKD 2,941仟元	1 : 3.8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072仟元	1 : 29.03	USD 10,750仟元	1 : 30.26

應收、付帳款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0	\$ 25,164	100	\$ 25,164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753,379	-	31.28	1,089	註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759	1.53	759		

註：帳面價值已扣除累計減損\$233,970。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擎泰科技(股)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營運上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銷貨) \$ 586,090	61%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	-	
擎泰科技(股)公司	Kingston Digital. Inc.	對本公司在經營上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銷貨) \$ 128,653	13%	Net 30 days	不適用	不適用	\$ 12,396	16%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新台幣	\$ 152,076	新台幣	\$93,298	5,000,000	100	新台幣	\$25,164	新台幣	(\$ 44,552)	新台幣	(\$ 44,552)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	275
銀 行 存 款			
活 期 存 款 - 台 幣			47,411
- 外 幣	USD575仟元 兌換率29.03		16,700
小 計			64,111
支 票 存 款			563
定 期 存 款			500,000
銀 行 存 款 合 計			564,674
		\$	564,949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要</u>	<u>金額</u>	<u>備註</u>
一般客戶：			
建舜電子製造(股)公司		\$ 61,163	
減：備抵呆帳		—	
		<u>\$ 61,163</u>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一般客戶：			
Barun Electronic Co., Ltd		\$ 1,412	
友昌科技(股)公司		932	
藍魔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906	
Micron Consumer Products Group		901	
速得(股)公司		601	
其他		407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餘額5%
		<u>5,159</u>	
			帳齡逾一年者金額為\$0
減：備抵呆帳		-	
		<u>5,159</u>	
關係人：			
Kingston Digital, Inc.		12,396	
減：備抵呆帳		-	
		<u>12,396</u>	
		<u>\$ 17,555</u>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u>成</u>	<u>本</u>	<u>市</u>	<u>價</u>	
原		料	\$ 701	\$ 701			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在	製	品	228,004	303,126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製	成	品	<u>63,605</u>	<u>57,981</u>			"
			292,310	<u>\$ 361,808</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33,894</u>)				
			<u>\$ 158,416</u>				

註：上列存貨無提供擔保之情形。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000,000	\$ 11,462	20,000,000	\$ 58,780	-	(\$ 45,078) (註1)	5,000,000	100%	\$ 25,164	5.07	\$ 25,164	無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59,813	<u>213,970</u>	2,000,000	<u>20,000</u>	(15,086,434)	<u>-</u>	3,773,379	31.28%	<u>233,970</u>			
		225,432		78,780		(45,078)			259,134			
累計減損		<u>-</u>		<u>-</u>		(<u>233,970</u>)			(<u>233,970</u>)			
		<u>\$ 225,432</u>		<u>\$ 78,780</u>		(<u>\$ 279,048</u>)			<u>\$ 25,164</u>			

註1：係包括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525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44,552。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試	驗	\$ 71,327	\$ 44,025	(\$ 89)	\$ -	\$ 115,263	無
辦	公	6,290	1,600	-	-	7,890	"
租	賃	15,560	932	-	-	16,492	"
		<u>\$ 93,177</u>	<u>\$ 46,557</u>	<u>(\$ 89)</u>	<u>\$ -</u>	<u>\$ 139,645</u>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試	驗	設	備	\$	24,309	\$	22,017	(\$	50)	\$	-	\$	46,276										
辦	公	設	備		2,855		1,553		-		-		4,408										
租	賃	改	良		5,354		3,892		-		-		9,246										
				\$	<u>32,518</u>	\$	<u>27,462</u>	(\$	<u>50</u>)	\$	<u>-</u>	\$	<u>59,930</u>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公 司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非關係人：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 12,677	
台灣三信電氣(股)公司		11,030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公司		9,738	
京元電子(股)公司		7,215	
其他		<u>1,924</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42,584</u>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淨額：							
控	制	晶	片	60,433	仟個	\$	647,858
其		他		21,844	仟個		310,407
							958,265
減：	銷	貨	退	回	及	折	讓
				114	仟個	(504)
						\$	957,761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進銷成本	
加：本期進貨	\$ 75,942
產銷成本	
期初原料	15,588
加：本期進料	411,945
費用轉入	4,052
減：期末原料	(701)
本期原料耗用	430,884
製造費用	89,405
製造成本	520,289
加：期初在製品	368,525
購入在製品	34,333
費用轉入	1,323
減：期末在製品	(228,004)
出售在製品	(534,262)
製成品成本	162,204
加：期初製成品	31,314
減：期末製成品	(63,605)
轉列費用	(175)
產銷成本	129,738
其他營業成本	
出售在製品	534,262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81,698
其他營業成本	615,960
營業成本合計	\$ 821,640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加	工	費		\$	89,405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28,273		
佣	金	支	出		24,797		
租	金	支	出		5,755		
差	旅	費			3,690		
其		他			<u>6,174</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68,689</u>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88,171		
專	業	服	務	費	11,448	
其	他			41,468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5%	
				\$ 141,087		

(以下空白)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328,880	
攤	銷	費	用	130,460	
其	他			123,702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 583,042	

(以下空白)

附件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1 年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熊 福 嘉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2479 號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王偉臣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6 日

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89,893	52	\$ 1,519,532	5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1,163	5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5,159	1	12,622	1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四(三)及五		12,396	1	197,911	7
1178	其他應收款			1,453	-	16,224	1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五		1,178	-	1,267	-
120X	存貨	四(四)		158,416	14	363,231	13
1250	預付費用			6,726	1	15,568	1
1260	預付款項			17,504	2	2,803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667	-	1,59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54,555</u>	<u>76</u>	<u>2,130,752</u>	<u>79</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二)		759	-	220,638	8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77,200	7	186,285	7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77,959</u>	<u>7</u>	<u>406,923</u>	<u>15</u>
固定資產							
成本							
1545	試驗設備			115,263	10	71,327	3
1561	辦公設備			10,042	1	8,352	-
1631	租賃改良			17,172	2	16,268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42,477	13	95,947	3
15X9	減：累計折舊		(61,603)	(6)	(33,624)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80,874</u>	<u>7</u>	<u>62,323</u>	<u>2</u>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31,814	3	18,775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31,814</u>	<u>3</u>	<u>18,775</u>	<u>1</u>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5,229	-	2,423	-
1830	遞延費用	四(七)		76,326	7	74,417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81,555</u>	<u>7</u>	<u>76,840</u>	<u>3</u>
1XXX	資產總計		\$	<u>1,126,757</u>	<u>100</u>	<u>\$ 2,695,613</u>	<u>100</u>

(續次頁)

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	%	%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	\$	-	-	\$ 196,690	7	
2120	應付票據			5,912	1	-	-	
2140	應付帳款			42,584	4	146,677	6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五)		1,475	-	8,595	-	
2170	應付費用	四(九)		82,370	7	167,187	6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9,597	3	13,213	1	
2260	預收款項			237	-	325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491	-	1,72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3,666</u>	<u>15</u>	<u>534,412</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163,666</u>	<u>15</u>	<u>534,412</u>	<u>20</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四(十一)		648,651	58	638,356	24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二)		635,497	56	839,771	31	
3271	員工認股權	四(十四)		2,453	-	781	-	
3280	其他			21,414	2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三)		114,816	10	79,33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57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49,874)	(40)	603,716	2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3)	-	(758)	-	
3490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9,340)	(1)	-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963,091</u>	<u>85</u>	<u>2,161,201</u>	<u>80</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		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u>	<u>1,126,757</u>	<u>100</u>	<u>\$</u>	<u>2,695,613</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李哲宇

擊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958,265	100	\$	2,785,381	101
4170 銷貨退回		(276)	-	(23,322)	(1)
4190 銷貨折讓		(228)	-	(444)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957,761	100		2,761,615	10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57,761	100		2,761,615	100
營業成本	四(四)(十六)						
5110 銷貨成本		(821,640)	(86)	(1,540,438)	(56)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821,640)	(86)	(1,540,438)	(56)
5910 營業毛利			136,121	14		1,221,177	44
營業費用	四(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68,689)	(7)	(144,347)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4,318)	(19)	(168,83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3,042)	(61)	(567,125)	(2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36,049)	(87)	(880,307)	(32)
6900 營業淨(損)利		(699,928)	(73)		340,870	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398	1		6,15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8	-
7160 兌換利益			-	-		7,850	-
7480 什項收入			24,777	2		17,450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3,175	3		31,467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174)	-	(2,915)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	-	(26)	-
7560 兌換損失		(781)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五) (七)	(284,205)	(30)	(1,122)	-
7880 什項支出			-	-	(4,24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86,199)	(30)	(8,303)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952,952)	(100)		364,034	13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五)	(565)	-	(9,229)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953,517)	(100)	\$	354,805	13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953,517)	(100)	\$	354,805	1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四(十七)						
9750 本期淨(損)利		(\$	14.93)	(\$ 14.94)	\$	6.61	\$ 6.46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四(十七)						
9850 本期淨(損)利		(\$	14.93)	(\$ 14.94)	\$	6.28	\$ 6.1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李哲宇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其 他 股 東 權 益 調 整 項 目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10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57,779	\$ 307,038	\$ 6,130	\$ -	\$ 734,117	(\$ 1,736)	\$ -	\$ 1,503,328
現金增資	75,100	402,630	-	-	-	-	-	477,730
員工認股權行使	29,605	23,469	-	-	-	-	-	53,074
現增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24,060	-	-	-	-	-	24,06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4,622	-	-	-	-	-	14,622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	-	73,205	-	(73,205)	-	-	-
股票股利	45,778	-	-	-	(45,778)	-	-	-
現金股利	-	-	-	-	(366,223)	-	(366,223)	-
員工紅利	30,094	68,733	-	-	-	-	-	98,827
100 年度淨利	-	-	-	-	354,805	-	-	354,80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加	-	-	-	-	-	978	-	978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38,356</u>	<u>\$ 840,552</u>	<u>\$ 79,335</u>	<u>\$ -</u>	<u>\$ 603,716</u>	<u>(\$ 758)</u>	<u>\$ -</u>	<u>\$ 2,161,201</u>
101 年 度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38,356	\$ 840,552	\$ 79,335	\$ -	\$ 603,716	(\$ 758)	\$ -	\$ 2,161,201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	(204,274)	-	-	-	-	(204,274)	-
發行員工限制型股票	11,000	22,880	-	-	-	-	(11,880)	22,000
員工限制型股票沒收	(705)	(1,466)	-	-	-	-	761	(1,410)
員工限制型股票認列酬勞成本	-	-	-	-	-	-	1,779	1,779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1,672	-	-	-	-	-	1,672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	-	35,481	-	(35,481)	-	-	-
特定盈餘公積	-	-	-	757	(757)	-	-	-
現金股利	-	-	-	-	(63,835)	-	(63,835)	-
101 年度淨利	-	-	-	-	(953,517)	-	(953,517)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加	-	-	-	-	-	(525)	-	(525)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48,651</u>	<u>\$ 659,364</u>	<u>\$ 114,816</u>	<u>\$ 757</u>	<u>(\$ 449,874)</u>	<u>(\$ 1,283)</u>	<u>(\$ 9,340)</u>	<u>\$ 963,091</u>

註 1：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提撥配發之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分別為\$13,177 及\$131,769，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之差異數，已調整為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註 2：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提撥配發之民國 100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分別為\$6,371 及\$63,714，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之差異數，已調整為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王偉臣會計師民國 102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李哲宇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u>	年	<u>度</u>	<u>100</u>	年	<u>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953,517)	\$		354,80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122
酬勞成本-員工認股權			3,451			14,622
酬勞成本-員工認購現增股			-			24,060
折舊費用			28,061			19,314
各項攤提			136,641			89,566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	(11,75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本期提列數			81,698			18,31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9,878			-
遞延費用減損損失			44,327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			18
固定資產賠償利益			-	(7)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51
應收票據	(61,163)			321
應收帳款			7,463			44,12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5,515			245,473
其他應收款			14,771			5,9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			212
存貨			123,117	(243,151)
預付費用			8,834	(11,358)
預付款項	(14,701)	(2,80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27	(219)
應付票據			5,912	(129)
應付帳款	(104,093)	(70,806)
應付所得稅	(7,105)	(10,391)
應付費用	(84,672)			4,314
其他應付款項			16,407			12,936
預收款項	(88)			246
其他流動負債	(234)			2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28,445)			485,159

(續次頁)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u> <u>年</u> <u>度</u>	<u>100</u> <u>年</u> <u>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	(\$ 155,772)
取得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20,000)	-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減少(增加)	109,085	(80,261)
購置固定資產	(46,705)	(40,35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8
固定資產賠償價款	-	50
無形資產增加	(35,318)	(27,435)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44)	(971)
遞延費用增加	(160,615)	(82,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6,397)</u>	<u>(387,142)</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196,690)	(40,134)
現金增資	-	477,730
現金股利	(268,109)	(366,2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取得價款	20,590	53,07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444,209)</u>	<u>124,448</u>
匯率影響數	(588)	9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929,639)	223,4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19,532	1,296,1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89,893</u>	<u>\$ 1,519,532</u>
<u>現金流量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u>\$ 1,430</u>	<u>\$ 2,883</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7,686</u>	<u>\$ 19,612</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李哲宇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2 年 9 月 25 日，至民國 93 年 12 月 31 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分為 100,000,000 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648,651。主要營業項目為控制晶片製造、批發、零售及產品設計。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分割讓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之營運資產予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29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或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年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擎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擎泰科技(香 港)有限公司	對各項事業 經營及投資	100%	100%	註

註：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係依各子公司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單位：美元	
	101年度	100年度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2,000,000	\$ 1,000,000
(二) <u>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u>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為 3~4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九)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成本、光罩及權利金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約 2~5 年平均攤提。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一)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稅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應於取得員工勞務時衡量權益商品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認列損益入帳。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

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在有差異。

(十七)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357	\$ 350
活期存款	88,973	588,538
支票存款	563	1,644
定期存款	500,000	929,000
	<u>\$ 589,893</u>	<u>\$ 1,519,532</u>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667	\$ 220,638
累計減損	(5,908)	-
	<u>\$ 759</u>	<u>\$ 220,638</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持有之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截至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5,908。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5,159	\$ 12,62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96	197,911
	17,555	210,533
減：備抵呆帳	-	-
	<u>\$ 17,555</u>	<u>\$ 210,533</u>

(四) 存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701	(\$ 701)	\$ -
在 製 品	228,004	(110,247)	117,757
製 成 品	63,605	(22,946)	40,659
合 計	<u>\$ 292,310</u>	<u>(\$ 133,894)</u>	<u>\$ 158,416</u>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15,588	(\$ 701)	\$ 14,887
在 製 品	368,525	(34,157)	334,368
製 成 品	31,314	(17,338)	13,976
合 計	<u>\$ 415,427</u>	<u>(\$ 52,196)</u>	<u>\$ 363,231</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年度	10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39,942	\$ 1,522,119
跌價損失	81,698	18,319
其他	-	-
	<u>\$ 821,640</u>	<u>\$ 1,540,438</u>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採權益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3,970	31.28%	-	-
累計減損	(233,970)		-	
	<u>\$ -</u>		<u>\$ -</u>	

2. 本公司持有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截至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233,970。

(六) 固定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名 稱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試 驗 設 備	\$ 115,263	(\$ 46,276)	\$ 68,987	
辦 公 設 備	10,042	(5,520)	4,522	
租 賃 改 良	17,172	(9,807)	7,365	
	<u>\$ 142,477</u>	<u>(\$ 61,603)</u>	<u>\$ 80,874</u>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名 稱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試 驗 設 備	\$ 71,327	(\$ 24,309)	\$ 47,018	
辦 公 設 備	8,352	(3,554)	4,798	
租 賃 改 良	16,268	(5,761)	10,507	
	<u>\$ 95,947</u>	<u>(\$ 33,624)</u>	<u>\$ 62,323</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七) 遞延費用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光罩	\$ 21,027	\$ 33,788
權利金	7,269	14,337
專利權	44,327	-
其他	48,030	26,292
	<u>120,653</u>	<u>74,417</u>
減損損失	(44,327)	-
	<u>\$ 76,326</u>	<u>\$ 74,417</u>

本公司部分遞延費用已無未來經濟效益，資產確已減損，故於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44,327。

(八) 短期借款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 -	\$ 196,690
利率區間	-	1.16%~1.9%

(九) 應付費用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51,379	\$ 97,622
應付佣金	232	5,720
其他	30,759	63,845
	<u>\$ 82,370</u>	<u>\$ 167,187</u>

(十)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精算假設中之折現率分別為 1.875%及 2%，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分別為 1.875%及 2%，薪資調整率均為 5.25%。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平均分攤。

(2)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衡量日) 101年12月31日	(衡量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051)	(2,371)
累計給付義務	(2,051)	(2,37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677)	(4,387)
預計給付義務	(5,728)	(6,758)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9,838	9,184
提撥狀況	4,110	2,426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457	72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682)	(1,652)
預付退休金	\$ 1,885	\$ 1,494

(3)淨退休金成本：

	101年度	100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135	19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1)	(102)
退休基金資產(損)益	(102)	(73)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	263	263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33)	25
次期調整數	390	435
淨退休金成本	\$ 562	\$ 744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6,034 及\$14,673。

(十一)股本

1. 本公司經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之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5,778 轉增資發行新股 4,577,793 股及以員工紅利\$98,827 轉增資發行新股 3,009,333 股，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該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依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2,096.5 單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依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 484單位，共計發行新股2,580,500股，每股認購價格為14.2元~24.3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依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2,021.45單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依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422.6單位，共計發行新股2,444,050股，每股認購價格為14.8元~22.5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97年5月14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97年6月25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因應本公司長遠營運發展，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合作夥伴，私募股數12,488仟股，每股認股價格為30元，合計募得\$374,64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上述私募普通股暨其嗣後配發私募普通股股數合計8,978,726股，金額\$89,787，業已補辦公開發行程序。
 5. 本公司因申請股票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7,510仟股，每股承銷價為65元，扣除發行成本後，實收股款為\$477,730，此增資案已於民國100年11月7日收足股款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6.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27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總額上限為普通股2,5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新台幣20元為發行價格；並於民國101年8月16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於民國101年8月24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101年10月3日為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並發行普通股計1,100仟股，該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101年10月21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配發現金\$204,274。

(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再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十。
 - (2)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 (3) 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

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部份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及 100 年 5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5,481		\$ 73,205	
特別盈餘公積	757		-	
股票股利	-	-	45,778	0.97
現金股利	63,835	1	366,223	7.79
合計	<u>\$ 100,073</u>		<u>\$ 485,206</u>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0 年董監酬勞為 \$6,371 及員工現金紅利為 \$63,714，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 \$70,251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認列金額分別為 \$6,386 及 \$63,865) 之差異已調整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董監酬勞為 \$13,177、員工現金紅利 \$32,942 及員工股票紅利 \$98,827 (以每股 32.84 元計算配發 3,009,333 股) 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 \$151,31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 \$13,756 及 \$137,557) 之差異已調整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上述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及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0 及 \$63,865 估列金額分別為 \$0 及 \$6,386 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以 20% 及 2% 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營業費用，若配發股票紅利，上市 (櫃) 前，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上市 (櫃) 後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6.12.10	3,000仟股	6年	屆滿2年可行使認股權100%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8.4.27	3,000仟股	6年	屆滿2年可行使認股權100%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101.7.6	1,000仟股	6年	屆滿2年可行使認股權50% 屆滿3年累積可行使認股權75% 屆滿4年累積可行使認股權100%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1.8.24	2,500仟股	1年	自認購後屆滿2年仍在職者可行使認股權100%

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修改第二次及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份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之該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量之 100% 行使認股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分割計劃本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前已發行尚未行使認購權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如有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所屬之相關人員者，於分割基準日後仍保有其認股權利，除每單位得認購股數應依下列原則處理外，其餘發行及認股條件應與原發行認股辦法相同。

	已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 所屬相關人員單位數	辦法規定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分割後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568	1,000	1,000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838	1,000	600

2.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使認股權利。

(1)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二次酬勞性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32	\$ 14.2 (註)	605	\$ 24.3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444)	14.2
本期沒收	-	-	(129)	-
期末流通在外	<u>32</u>	10.0 (註)	<u>32</u>	14.2 (註)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32</u>		<u>32</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比例及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調整行使價格。

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128	\$ 24.3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73)	14.2
本期沒收	-	-	(55)	-
期末流通在外	-	-	-	-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2)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 10	32	1年	\$ 10	32	\$ 10

(3)本公司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由於衡量日之市價小於執行價值，因此採內含價值法所計算之酬勞成本為\$0。

3.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至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58	\$ 14.8 (註)	2,106	\$ 22.5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2,021)	18.7
本期沒收	-	-	(27)	-
期末流通在外	<u>58</u>	13.2 (註)	<u>58</u>	14.8 (註)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58</u>		<u>58</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比例及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調整行使價格。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436	\$ 22.5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 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423)	18.7
本期沒收	-	-	(13)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u>-</u>	-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u>		<u>-</u>	

-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 13.2	58	2.3年	\$ 13.2	58	\$ 13.2

- (3)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7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內含價值法所計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及 \$14,622。
- (4) 本公司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證字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若本公司續後上市(櫃)後，應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 (5)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屬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權益交割	\$ -	\$ 14,622

4.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	-
本期給與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1,000	42.6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156)	-	-	-
期末流通在外	<u>844</u>	38.1 (註)	<u>-</u>	<u>-</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u>-</u>	<u>-</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2,000</u>	-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調整行使價格。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u>\$ 38.1</u>	<u>844</u>	<u>5.5</u>	<u>\$ 38.1</u>	<u>-</u>	<u>\$ -</u>

(3) 本公司第四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屬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權益交割	101年度	100年度
	<u>\$ 1,672</u>	<u>\$ -</u>

5. 本公司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股權計劃係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本期淨(損)利	報表認列之淨(損)利	(\$ 953,517)	\$ 354,805
	擬制淨(損)利	(953,517)	354,286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盈餘(元)	(14.94)	6.46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元)	(14.94)	6.45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盈餘(元)	(14.94)	6.14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元)	(14.94)	6.13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淨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6年12月10日	16.14	16.2	52.49%	4.375年	2.42%	7.21

6.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9 日及 10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數為 2,500,000 單位，每股以新台幣 20 元發行。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新股之存續期間為至民國 102 年 8 月 16 日止，員工自認購後屆滿 2 年仍在職者，得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法規定行使該權利。

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	\$ -
本期給與	1,100	20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71)	-	-	-
期末流通在外	1,029	20	-	-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1,400	-	-	-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除繼承外，不得將該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惟未限制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認股權及表決權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留職停薪、退休、資遣或調職時，於生效日起，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收買其股份。

本公司依給與日市場估計限制員工權利認股權力新股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元)
民國101年度 發行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101.8.24	42.6	20	-	1年	-	42.6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01 年度產生之費用為 \$1,779。

(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退)所得稅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	\$ 62,95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5,473	24,68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額影響數	4,034	358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額影響數	(69,695)	(13,911)
五年免稅之所得稅影響數	-	(54,42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7,764	31,163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92,301)	-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8,769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116,447	(49,534)
100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167)	-
99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010	(825)
所得稅費用	565	9,229
100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167	825
減：預付所得稅	(2,088)	(1,459)
應計補繳99年度稅款	(1,010)	-
子公司應付所得稅	(464)	-
匯率影響數	(9)	-
應(退)付所得稅	(\$ 839)	\$ 8,595

2. 民國 101 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84,846	\$ 61,38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2,022	69,030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46,868)	(130,419)
	\$ -	\$ -

3. 民國 101 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133,894	\$ 22,762	\$ 52,196	\$ 8,873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38)	(74)	(346)	(59)
職工福利	140	24	390	66
投資抵減		62,134		52,509
		84,846		61,389
備抵評價		(84,846)		(61,389)
		-		-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	140	24	280	48
採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損失	125,778	21,382	81,226	13,808
減損損失	284,205	48,315	-	-
投資抵減		-		55,174
虧損扣抵	542,945	92,301		-
		162,022		69,030
備抵評價		(162,022)		(69,030)
		\$ -		\$ -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5.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 89,919	\$ 62,134	民國102年度

6.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金額為 \$542,945，其最後可抵至 111 年。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5,299	\$ 7,858
	101年度	100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2.4%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87年及以後年度	(\$ 449,874)	\$ 603,716

(十六)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及去年同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429,659	\$ 429,659
勞健保	-	23,160	23,160
退休金	-	16,596	16,596
其他	-	14,512	14,512
折舊費用	-	28,061	28,061
攤銷費用	-	136,641	136,641

功能別 性質別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434,481	\$ 434,481
勞健保	-	21,010	21,010
退休金	-	15,417	15,417
其他	-	18,872	18,872
折舊費用	-	19,314	19,314
攤銷費用	-	89,566	89,566

(十七)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

	101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金 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損益	(\$ 952,952)	(\$ 953,517)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					
東之本期純損	(\$ 952,952)	(\$ 953,517)	63,836	(\$ 14.93)	(\$ 14.94)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100		年		度		
	金		額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稅	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	前稅	後
合併總損益	<u>\$364,034</u>	<u>\$354,805</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62,749	\$354,805	54,907		<u>\$ 6.61</u>	<u>\$ 6.46</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824				
員工分紅	-	-	2,05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潛在普通股影響	<u>\$362,749</u>	<u>\$354,805</u>	<u>57,789</u>		<u>\$ 6.28</u>	<u>\$ 6.14</u>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員工認股權執行及員工股票股利發放比例追溯調整。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經營上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	"
遠東金士頓數位(股)公司(註1)	"
Kingston Technology Company	"
Kingston Digital, Inc.(註2)	"
擎展科技(股)公司(註3)	董事長同一人
力成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監察人為同一人
金士頓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註1：該公司係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已於101年3月31日解散，並清算完成。	
註2：該公司係Kingston Technology Company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3：該公司已於101年11月29日解散，相關清算程序刻正辦理中。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淨額百分比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 586,090	61%	\$ 2,555,186	92%
其他	128,653	14%	23,366	1%
	<u>\$ 714,743</u>	<u>75%</u>	<u>\$ 2,578,552</u>	<u>93%</u>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月結 20~60 天，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約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Kingston Digital, Inc.	\$ 12,396	71%	\$ 13,985	7%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	-	183,926	87%
	<u>\$ 12,396</u>	<u>71%</u>	<u>\$ 197,911</u>	<u>94%</u>

3. 其他應收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擎展科技(股)公司	\$ 1,178	44%	\$ 1,267	7%

4. 財產交易

	101年度	
	購入資產	購買價格
擎展科技(股)公司	固定資產一批	\$ 13,510
	遞延資產一批	66,490
		<u>\$ 80,000</u>

100 年度：無。

5. 管理階層薪酬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薪資及獎金	\$ 22,950	\$ 12,100
業務執行費用	275	255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9,580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	180
	<u>\$ 23,225</u>	<u>\$ 22,115</u>

-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4)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係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抵(質)押之資產

<u>資 產 項 目</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77,200	\$ 127,200	購料履約保證
活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59,085	購料履約保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啟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止。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每年租金為 \$9,926，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每年租金為 \$26,66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u>金 融 資 產</u>	101 年 12 月 31 日		
	<u>帳面價值</u>	<u>公 平 價 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748,442	\$ -	\$ 748,4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9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60,463	-	160,463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u>金 融 資 產</u>	100 年 12 月 31 日		
	<u>帳面價值</u>	<u>公 平 價 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933,841	\$ -	\$ 1,933,84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638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523,767	-	523,767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應付票據及款項等。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8,398 及\$6,159；其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1,174 及\$2,915。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29,700 及\$928,700，金融負債分別為\$0 及\$196,69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36,473 及\$775,123，金融負債皆為\$0。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及子公司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運用遠期外匯交易/遠匯買賣交易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1,133仟元	1:29:03	USD 15,932仟元	1:30.26
日幣:新台幣	-	-	JPY 2,251仟元	1:0.3906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1,072仟元	1:29:03	USD 10,750仟元	01:30:26

應收、付帳款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僅供參考。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0	\$ 25,164	100	\$ 25,164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753,379	-	31.28	1,089	註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759	1.53	759	

註：帳面價值已扣除累計減損\$233,970。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金額	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擎泰科技(股)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營運上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銷貨) \$ 586,090	61%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	-
擎泰科技(股)公司	Kingston Digital, Inc.	對本公司在經營上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銷貨) \$ 128,653	13%	Net 30 days	不適用	不適用	\$ 12,396	16%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新台幣	\$ 152,076	新台幣	\$93,298	5,000,000	100	新台幣	\$25,164	新台幣	(\$ 44,552)	新台幣	(\$ 44,552)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重大交易往來及金額。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單一報導部門，相關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與合併之損益、合併資產及合併負債一致。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不適用。

(五)產品別之資訊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控制晶片	\$ 647,525	\$ 2,727,083
其他	310,236	34,532
合計	<u>\$ 957,761</u>	<u>\$ 2,761,615</u>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韓國	\$ 669,414	\$ -	\$ 2,590,177	\$ -
美國	169,226	-	76,154	-
其他	119,121	194,243	95,284	157,938
合計	<u>\$ 957,761</u>	<u>\$ 194,243</u>	<u>\$ 2,761,615</u>	<u>\$ 157,938</u>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0年度	
	收入	銷售部門	收入	銷售部門
丙公司	\$ 586,090	本公司及子公司	\$ 2,555,186	本公司及子公司
甲公司	128,653	本公司及子公司	23,366	本公司及子公司
	<u>\$ 714,743</u>		<u>\$ 2,578,552</u>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之調整	已完成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19,532	(\$ 829,000)	\$ 690,532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829,000	829,000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637	(220,637)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0,637	220,63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233	2,233	(8)
其他	955,444	873	956,317	(3)、 (4)、(5)
資產總計	2,695,613	3,106	2,698,719	
應付費用	167,187	5,091	172,278	(6)、(7)
負債準備-非流動	-	8,903	8,903	(4)、(7)
其他	367,225	-	367,225	
負債總計	534,412	13,994	548,406	
保留盈餘	603,716	(11,646)	592,07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58)	758	-	(3)
其他	1,558,243	-	1,558,243	
股東權益總計	2,161,201	(10,888)	2,150,313	

調節原因說明：

- (1) 本公司依現行會計準則對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於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列於現金項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依其規定應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2)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3)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前述差異調增相關資產 \$14 及累積換

算調整數\$758，並調減保留盈餘\$744。

- (4) 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340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若因合約約定未來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等義務，並未估計為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負債；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該項目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原始估計成本。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前述差異調增租賃改良\$292及負債準備\$1,051，並調減保留盈餘\$759。
- (5)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另，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前述差異調增預付款項\$567，並調增保留盈餘\$567。
- (6) 本公司所簽訂之長期租賃契約為逐年調整之變動租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依據各期約定之租金認列為各期之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本公司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前述差異調增應付費用\$3,515，並調減保留盈餘\$3,515。
- (7)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負債準備\$9,428，並調減保留盈餘\$9,428。
- (8) 本公司上述轉換日差異對所得稅之影響數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233，並調增保留盈餘\$2,233。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89,893	(\$ 90,000)	\$ 499,893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90,000	90,000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9	(759)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759	75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90	1,790	(8)
其他	536,105	886	536,991	(3)、 (4)、(5)
資產總計	1,126,757	2,676	1,129,433	
應付費	82,370	2,482	84,852	(6)、(7)
負債準備-非流動	-	8,046	8,046	(4)、(7)
其他	81,296	141	81,437	(8)
負債總計	163,666	10,669	174,335	
保留盈餘	(449,874)	(9,276)	(459,1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3)	1,283	-	(3)
其他	1,414,248	-	1,414,248	
股東權益總計	963,091	(7,993)	955,098	

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957,761	\$ -	\$ 957,761	
營業成本	(821,640)	-	(821,640)	
營業費用	(836,049)	3,436	(832,613)	(6)、(7)
營業淨損	(699,928)	3,436	(696,49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53,024)	(482)	(253,506)	(3)
稅前淨損	(952,952)	3,436	(949,516)	
所得稅利益(費用)	(565)	(584)	(1,149)	(8)
稅後淨利	(953,517)	2,370	(951,147)	

調節原因說明：

(1)詳附註十三 1.(1)之說明。

(2)詳附註十三 1.(2)之說明。

(3)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因前述差異調增相關資產\$57、累積換算調整數\$1,283 及相關費損\$482，並調減保留盈餘\$744。

- (4)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340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若因合約約定未來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等義務，並未估計為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負債；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該項目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原始估計成本。因前述差異調增租賃改良\$263、負債\$1,051及相關費損\$29，並調減保留盈餘\$759。
- (5)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另，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因前述差異調增預付款項\$567，並調增保留盈餘\$567。
- (6)本公司所簽訂之長期租賃契約為逐年調整之變動租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依據各期約定之租金認列為各期之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本公司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因前述差異調增應付費用\$915、調減相關費損2,600及保留盈餘\$3,515。
- (7)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因前述差異調增相關負債準備\$8,562，並調減相關費損866及保留盈餘\$9,428。
- (8)本公司上述轉換日差異對所得稅之影響數，因前述差異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790、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141、所得稅費用\$584及保留盈餘\$2,233。

(三)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已交割之負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熊福嘉